

赤峰市“十四五”商务发展规划

(征求意见稿)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新阶段新使命新征程	2
第一节 发展成就	2
第二节 存在问题	4
第二章 “十四五”商务发展思路	6
第一节 指导思想	6
第二节 基本原则	7
第三节 发展目标	8
第三章 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10
第一节 完善消费供给体系	10
第二节 集聚优质消费资源	12
第三节 提高服务供给品质	14
第四节 激发消费市场活力	15
第五节 创新发展消费业态	18
第六节 营造良好消费环境	20
第四章 建设国家级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	21
第一节 推进现代物流体系建设	21
第二节 增强物流枢纽服务功能	23
第三节 培育壮大商品流通市场	25
第五章 探索特色旗县域商业体系	27

第一节 完善商业体系基础设施	27
第二节 壮大旗县域商业市场主体	29
第三节 完善城乡物流配送网络	30
第四节 增强农畜产品上行能力	31
第五节 丰富农牧区消费市场	32
第六章 推动外向型经济稳中提质	34
第一节 夯实外向型经济基础	34
第二节 推动外贸创新发展	37
第三节 大力发展跨境电商	40
第四节 构建多层次开放平台	42
第五节 积极发展特色服务贸易	44
第六节 促进利用外资稳中提质	46
第七节 全面加强对外经济合作	48
第七章 营造一流商务发展环境	49
第一节 建设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50
第二节 形成与国际接轨的开放环境	51
第八章 实施重点工程建设计划	53
第一节 区域特色品牌培育工程	53
第二节 商旅文体融合消费提档升级工程	57
第三节 区域专业市场名城建设工程	60
第四节 国家加工贸易产业园申建工程	62
第五节 中欧班列（赤峰号）常态化工程	65

第九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68
第一节 强化组织保障	68
第二节 加强政策引领	68
第三节 优化要素支撑	68
第四节 强化项目落实	69
附：“十四五”商务发展重大项目	70

前 言

商务工作联通内外、贯通城乡、对接产销，是国内大循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连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枢纽，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十四五”时期，是内蒙古走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实现新的更大发展的关键时期，也是赤峰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跨越崛起的关键时期，更是赤峰“深度融入京津冀，积极对接环渤海，全面参与大循环”，奋力谱写赤峰商务发展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的历史性窗口期和战略性机遇期。

为更好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商务发展规划》《赤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编制本规划。

第一章 新阶段新使命新征程

“十三五”期间，面对复杂严峻的发展环境、经济下行和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等压力和挑战，赤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自治区决策部署，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和冲击，着力优化商务发展环境，统筹推进商务领域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促改革、谋发展，推动商贸物流业和专业市场建设，消费规模持续稳步增长，商贸流通体系逐步完善，外向型经济水平持续提升，全市商务经济实现平稳发展。

第一节 发展成就

消费规模持续增长。“十三五”期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4.2%，2020 年，达到 583.4 亿元，消费对经济增长拉动作用持续增强。2020 年，全市实现网络零售额 46.7 亿元，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8%，线上线下融合的消费新业态平稳发展。“十三五”期间，赤峰市积极开展促消费活动，小店经济、夜间经济繁荣发展，年均拉动消费 20 亿元，成效显著。截至 2020 年末，全市 5000 平米以上大型商场、超市、专业批发市场达到 195 个，营业面积 708 万平方米，年营业额 616 亿元。2021 年，赤峰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612.5 亿元，同比增长 5%；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0.3%，烟酒类增长 91.3%，中西药品类下降 6.4%，石油及制品类增长 18%，

汽车类增长 4.6%，消费市场有所回暖。

商贸流通体系逐步完善。“十三五”期间，赤峰市成功获批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制定出台了《赤峰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物流业发展指导意见》《培育和引进物流企业的优惠政策》《支持中心城区专业市场建设和发展优惠政策》等发展意见，商贸流通信息化、标准化、集约化水平不断提高，电商物流、保税物流、陆港物流、冷链物流等新业态蓬勃兴起。大东北酒店用品市场等一批重大物流项目相继落地，赤峰金融物流港、红山物流园区提档升级等重点项目有序推进，以中心城区为核心区、旗县城关镇为物流节点的现代物流业发展格局正在形成。帝豪商业区、松山万达广场、维多利摩尔城、龙腾国际等重点商贸项目开业运营，利丰汽车园区、蒙东农机、大福、千禧等市场“退城进园”有序推进，商贸市场体系建设不断完善。

外向型经济平稳发展。“十三五”期间，外贸进出口总额从 2015 年的 48.6 亿元增至 2020 年的 99.9 亿元，年均增长 15.4%；全市累计利用外资 3.3 亿美元，比“十二五”期间利用外资增加 1.7 亿美元。培育了赤峰市羊绒制品、杂粮杂豆 2 个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和专业化工、医药 2 个自治区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成功获批中国（赤峰）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城市，完成了自治区首单“1210”进出口业务，外贸新业态取得实质性进展。

中欧班列“赤峰号”实现双向开行，“十三五”期间共开行31列，标准集装箱2355个。中蒙区域合作取得较快发展，“十三五”期间先后组织参加（举办）5次中蒙“3+3”区域合作会议，围绕农业、经贸、基础设施等多领域开展深入合作，建立了政府间会晤沟通长效机制。2021年，赤峰市对外贸易进出口总额123.4亿元，增长19.1%。其中，出口31亿元，增长13.9%，进口92.4亿元，增长20.9%；实际利用外资2.8亿元，增长91.9%，增速位列全区第一。

电子商务迅速发展。全市9个旗县进入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县行列，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实现全覆盖，敖汉旗再获项目升级版。农产品上行步伐不断加快，“电商+扶贫”实现深度融合。截至2020年末，全市共建成并投入使用县级电商服务中心9个，苏木乡镇电商服务站49个，村级电商服务网点1171个，累计培训农村牧区“网民”7.2万人次，带动就业8384人。依托电商示范项目，整合各类资源，相继培育了蒙东医药现代物流、利隆米业、蒙东峰创、菜农网络等一批电商主体，“网红带货”“线上超市”等新业态蓬勃发展。2021年，赤峰市实现电子商务交易额398亿元，同比增长13.9%，位居全区第二；实现网络零售额56.8亿元，同比增长21.7%，位居全区第三。

第二节 存在问题

消费发展动能有待增强。城市中间消费市场的可持续性

差，中高端消费有效供给不足，高端消费向京津沈等地区外流趋势明显；高品质夜间消费街区、品质夜市和有影响力的夜市品牌数量较少。县域市场规模偏小，消费水平偏低，大型商贸企业等市场主体下沉力度不足，县城消费供给的规模与质量尚难以适应消费升级趋势；城乡市场发展不均衡，农村牧区配送成本较高，生活服务业发展滞后；传统业态占比大、新兴业态发展不充分，新兴消费领域拓展缓慢；传统消费中大众消费供给过剩且品质不高，且商业模式传统单一、竞争力不强，一定程度上存在“内卷”现象。

商贸流通质量有待提高。商贸服务行业整体水平偏低，发展水平与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的需求有较大差距。商贸物流总体规模小、实力弱。商贸流通业行业发展不均衡，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等传统商贸行业比重较大，家政、养老、会展、金融、物流等现代商贸流通行业占比较小。现有物流企业处于小、散状态，竞争能力不强，缺乏有跨区域市场影响力的大商贸流通企业，“物畅其流”的发展格局尚未形成。

电商发展质量有待提升。目前，赤峰市电子商务整体还处于起步阶段，平台型电子商务企业数量和质量不高，产业规模偏小，且地区间发展不平衡，综合服务中心功能发挥不足，集聚效应较弱。本地农畜产品品牌知名度不高、产品标准化水平不够，缺乏上规模的电商龙头企业的引领和带动。

农村电子商务物流体系还不够完善，物流“最后一公里”仍然通而不畅，农产品上行成本较高。

外向型经济整体偏弱。对外贸易规模偏小，对经济增长贡献有限，且旗县区之间发展不平衡；贸易方式以一般贸易为主，较为单一，加工贸易、跨境电商和保税进出口等高附加值贸易方式占比较小，结构有待优化。跨境电商处于起步阶段，规模较小，竞争力较弱，在人才引进、招商引资、跨境通关等方面没有真正破题。利用外商直接投资的综合竞争力不强，产业结构不合理，区域分布不平衡，吸引外资的政策“洼地效应”不明显。赤峰市发展外向度较低，本土外向型企业竞争力不强，企业“走出去”意愿不高。

从发展形势看，“十四五”时期，赤峰商务发展既有“赶”“转”的压力，又有“提高质量、做大总量”的使命，是赤峰“深度融入京津冀，积极对接环渤海，全面参与大循环”，奋力谱写赤峰商务发展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的历史性窗口期和战略性机遇期。特别是，在推动形成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必须准确把握国内外局势的新变化、新特征，持续推动将区位优势、资源优势加快转化成商务发展优势。

第二章 “十四五” 商务发展思路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

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紧扣“五个定位”“六个赤峰”“双子星座”发展要求，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以推进商务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深入实施扩大内需和“深度融入京津冀，积极对接环渤海，全面参与大循环”战略，全面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积极服务和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深度融入京津冀经济圈和辽宁沿海经济带，着力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商贸物流枢纽、特色旗县域商业体系，大力推动外向型经济跨越式发展，全力建设国家承接产业转移合作示范区和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奋力谱写赤峰商务发展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融入双循环。立足新发展阶段，深入实施扩大内需和“深度融入京津冀，积极对接环渤海，全面参与大循环”战略，全面打通生产、流通、消费等双循环重要环节，着力推动双循环产业链布局，积极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坚持数字化赋能。顺应数字化发展趋势，深入实施商务数字化工程，加快推进政务、商务和服务数据化、网络化、智慧化发展，鼓励传统商贸企业与电商深度融合、内贸外贸

深度融合、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商旅文体深度融合，积极推进智慧商圈、智慧社区、云会展、云办公、云购物、云旅游、云医疗等数字服务发展，充分释放数字技术发展红利。

坚持改革创新。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运作，坚定不移推进以营商环境为基础的重点领域改革，坚定不移推进以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为平台的全方位开放，加强政策引导，营造国际化市场化法制化营商环境，持续释放商务发展活力，推动商务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坚持统筹推进。加强统筹指导，鼓励多方参与，注重资源整合，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开放、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整合赤峰市各类开放平台和园区，共享共用发展政策，推动贸易与产业、贸易与投资相互促进、联动发展，形成链条互补、协作配套、集群发展格局。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基本建成区域消费中心、商贸物流枢纽，全面形成对外开放新格局，成为国内大循环的重要节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关键链接。

消费支撑作用大幅提升，区域消费中心初步形成。“十四五”期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6.5% 左右，到 202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799 亿元，电子商务交易额超过 600 亿元，网络零售额达到 100 亿元，本地和区域消费潜力大幅激发，在赤峰和蒙东冀北辽西的支撑作用大幅提

升。

流通带动作用显著增强，商贸物流枢纽基本建成。到 2025 年，建成营业面积 1 万平米以上、年交易额 1 亿元以上的现代化专业市场 50 家，建成 1 个国家物流枢纽、4 个自治区级物流枢纽，全市物流业增加值达到 150 亿元以上，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提高至 6% 以上，全面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互联互通、智慧共享、绿色安全的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

开放型经济发展取得新突破，开放新格局全面形成。“十四五”期间，外贸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15% 左右，利用外资年均增长 10% 以上，实际利用外资总额累计达到 5.5 亿美元左右。到 2025 年，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 200 亿元，跨境电商年交易额占全市进出口总值的 10% 以上，对外投资力争达到 4 亿美元。

展望 2035 年，通过 15 年的不懈奋斗和持续发展，推动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取得突破性进展，赤峰商务高质量发展能力显著提升，消费和商贸流通对内对外辐射能力持续增强，对外开放质量和效益显著提升，蒙东冀北辽西区域协同发展新格局全面形成。

表 1 “十四五”时期赤峰市商务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0	2021	2025	年均增长	指标属性
--	----	----	----	------	------	------	------	------

商业 消费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583.4	621.5	799	6.5%左右	预期性
	2	电子商务交易额	亿元	349.3	398	600	11%	预期性
	3	网络零售额	亿元	46.7	56.8	100	16%	预期性
商贸 流通	4	自治区级物流枢纽	个			4	-	预期性
	5	物流业增加值	亿元			150		预期性
对外 贸易	6	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	亿元	99.9	123.4	200	15%左右	预期性
	7	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	亿元					预期性
	8	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	%	-	1%	占比 10%	-	预期性
利用 外资	9	实际使用外资金额	亿美元	[3.3]	-	[5.5]	-	预期性
对外 投资	10	实际对外直接投资额	亿美元	[2]	-	[4]	-	预期性

注：[]内数值为 5 年累计数

第三章 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完善商业网点统筹布局，扩大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实施消费升级行动，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促进商品消费、服务消费、农村牧区居民消费梯次升级。

第一节 完善消费供给体系

优化消费聚集区布局。优化大型商业设施网点布局，加

快现有商区升级改造，在各旗县区培育一批多功能、多业态的商业街区，提升消费能级，增强区域消费吸附力。围绕人口密集地区，建设餐饮住宿、休闲娱乐、教育培训、社区商业等服务体系完善的生活服务消费集聚区。依托红山万达广场，打造品牌聚集、业态丰富的高端消费集聚区。依托乌兰布统草原、玉龙沙湖等自然生态景区，打造配套完善、内容丰富的休闲康养消费集聚区。依托蒙古王城、喀喇沁亲王府等人文历史景区，打造富有地域特色的文旅消费集聚区。

推进城市商圈建设。以满足不同层次消费需求为导向，布局建设与城市发展相协调的多层级城市商圈体系，促进商圈多业态、错位发展。推进新华商圈、桥北商圈、万达商圈、帝豪商圈、永业商圈等城市商圈建设和转型升级，引导购物中心、大型百货商场等商贸企业发展餐饮、教育、文化、艺术、休闲等消费业态，打造成为多元复合的体验式商圈。

改造提升步行街。促进多部门联动，实施特色商业街区提质扩容工程，积极引进布局品牌企业区域总部和大型商业经济体，打造文化创意街区、旅游休闲街区等高品质步行街。推进红山区新华商业步行街改造升级，打造成为集餐饮、购物、旅游、休闲为一体的地标式特色街区。在松山区、元宝山区、喀喇沁旗分别打造一个高品质特色步行街。促进帝豪美食街提档升级，挖掘昭乌达老街特色，丰富文化体验。

完善便民商业设施。构建社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重点围绕城镇老旧小区、城乡结合部小区和新建居住区，加快推进连锁便利店、餐饮、菜市场、药店、家政服务、美容美发店、维修点、再生能源回收点等便利终端布局。鼓励发展养老机构、幼儿托育、教育培训、健身房等品质提升类商业业态。支持有条件的社区建立社区商业中心、邻里中心等服务设施，完善“一站式”便民服务功能。

专栏 1

商业网点建设专项

1.打造地标性商圈。促进红山万达广场提质扩容，对照一流商圈标准，吸引国内外高端品牌和资源集聚，引入世界 500 强企业、国际知名酒店等高端业态，推进水岸天街景观改造，发展“夜经济”，打造成为赤峰地标性商圈。

2.新华商业步行街改造升级工程。按照“一轴两核十三街”功能布局，加快新华商业步行街改造升级，优化街区环境，提升商业供给质量，推进街区智慧化改造，打造成赤峰商业核心区、市级商业中心、国内知名现代智慧商业街区，争创国家级高品质步行街。

3.品牌连锁便利店建设工程。积极引进、培育连锁便利店品牌，完善便利店网点布局，补齐老旧小区、城乡结合部、县城乡镇便利店发展短板，提升 24 小时营业便利店占比。加强数字化应用，探索发展无人零售店、移动便利店、厢式便利店等新业态。

第二节 集聚优质消费资源

促进品牌集聚。发展“首店经济”“首发经济”，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在赤峰开设旗舰店，争取知名品牌在赤峰首发新品，扩大中高端商品供给，引领消费升级。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培育发展自有品牌，加强品牌建设和推广。宣传

推广“赤诚峰味”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为赤峰农牧科技产业园建设提供支撑，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扩大进口消费。积极引进跨境电商平台企业，深度对接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鼓励赤峰零售企业开展海外购，多渠道扩大特色优质商品进口。布局市内免税店，扩大日用消费品、化妆品、食品等商品进口，提高进口商品消费的便利度。

倡导绿色消费。倡导绿色环保生活方式，鼓励创建绿色商场、绿色市场和绿色饭店，扩大绿色家电、绿色建材、新能源汽车等绿色产品供应，开展绿色商品营销。引导旧货市场规范发展，促进二手商品流通。加强废旧物资回收网点布局，完善报废机动车回收体系，支持生产流通企业、电商平台开展废旧家电家具回收。加强商务领域塑料污染治理，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

专栏 2

促进品牌集聚专项

1.发展“首店经济”。加强对头部品牌的引进力度，通过租金减免、店面装修补助等优惠政策，推动知名度高、引领力强的国内外品牌在赤峰开设区域首店。构建“首店+”生态，应时推出展览、秀场、演艺等首发活动。

2.发展“首发经济”。积极争取国内外知名品牌在赤峰首发新品，充分发挥展会平台作用，加强新品发布活动的宣传力度。

3.加强本土品牌培育。打造品牌孵化平台，引导农产品、羊绒、建材、服饰等行业企业推动产业链向高端延伸，打造自主品牌，培育“赤峰名品”。鼓励企业参与重要展会，加强品牌展示和推广。

第三节 提高服务供给品质

加强特色餐饮培育。挖掘赤峰多元饮食文化内涵，打造地域特色美食名片，加大对赤峰对夹、排骨蒸饺、烤羊背、干炸华子鱼等“赤峰十二峰味”地标美食以及哈达火烧、敖汉拔面、克旗莜面等特色小吃的推广力度。着力发展当地老字号，培育内蒙古老字号、中华老字号餐饮企业，加强地理标志产品的认定、管理和保护。加强餐饮业监督管理，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平台建设，促进餐饮业向标准化、品牌化、档次化发展，打造一批环境整洁、布局合理、服务优质的特色餐饮街区、餐饮中心和小餐饮示范点。积极发展在线服务，探索“网红探店”“商户吃播”等新型营销模式。

促进商旅融合。深度挖掘赤峰历史和文化内涵，开发生态旅游、人文旅游等主题旅游产品，打造“近郊游”“自驾游”等精品旅游路线，丰富旅游业态。完善和提升交通、餐饮、住宿、娱乐、购物等配套服务设施建设水平和服务质量。依托“美丽乡村建设”，打造一批特色鲜明、配套设施完善的旅游村镇。围绕红山文化、契丹辽文化、蒙元文化等历史文化资源，打造赤峰特色文创产品。

提升家政服务质量。健全家政人才培训体系，支持建设实训基地，引导职业院校、高等院校优化家政专业设置，扩大培养规模。推动家政服务与养老、托育、物业、快递等服务业态融合发展，针对老年人、婴幼儿等重点人群，加大家

政服务供给，提升社区家政服务便利高效性。加快制定和完善家政服务质量标准，推广标准化合同，加强家政信用体系建设，促进家政服务业规范化、品牌化、专业化发展。

专栏3	服务品质提升专项
	<p>1、餐饮品牌培育工程。培育赤峰对夹、哈达火烧、敖汉拔面等赤峰特色小吃品牌，打造名店、名品、名厨“三名”餐饮。支持老字号品牌转型升级，盘活优势资源，促进创新发展。推广智慧餐饮、中央厨房等模式，推动赤峰特色小吃“走出去”。</p>
	<p>2、家政服务标准化工程。完善家政服务标准体系，以家政服务龙头企业、职业院校、本科高校、专业培训机构等为依托开展“家政培训提升行动”。成立家政服务质量认证机构，加强对家政服务标准的监督检查，对家政服务机构进行评级，培育一批家政服务标准化示范企业。</p>

第四节 激发消费市场活力

打造具有赤峰特色的夜经济集聚区。根据各旗县区的商业基础、业态形式和市场特点，打造夜间消费地标，形成各具特色的夜经济集聚区，扩大夜间市场消费。依托较为成熟的特色商圈、商业街区、大型商业综合体和文旅项目，探索发展各具特色的夜经济集聚区，培育集“游、购、食、娱、体”一体化的夜间消费大市场。在红山区打造“全业态”夜经济集聚区；在巴林左旗通过引资、合资等方式，打造“上京不夜城”项目；在元宝山区、松山区、林西县打造不同主题的美食夜市；在巴林右旗、翁牛特旗、克什克腾旗打造具

有丰富旅游文化内涵的“夜经济圈”。加强夜间经济发展规划引导，丰富产品供给，完善设施配套，加强公共服务保障。

发展壮大会展经济。依托赤峰国际会展中心，坚持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信息化方向，将蒙东汽车博览会、内蒙古国际农业博览会、中国（赤峰）牛羊肉产业大会等打造成具有赤峰特色的优质展会品牌。聚焦赤峰优势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会展业品牌化、专业化发展，推进“互联网+展览”创新发展，培育一批具有区域和全国影响力的品牌会展，为招商引资、经贸合作、产业集聚、产需对接、促进消费等搭建良好的交流平台。积极引导、组织企业参与进博会、广交会、内蒙古味道、老字号博览会等国内外知名展会，充分释放会展的平台宣传效应。

多措并举促消费。通过补贴让利、税收优惠、以旧换新、完善售后等措施，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规模。鼓励汽车下乡和置换，进一步活跃二手车市场。推动零配件销售、汽车美容、维修保养等市场发展，释放汽车消费新增长点。落实家电下乡补贴、绿色智能家电补贴，扩大家电消费。完善回收体系，鼓励发展“互联网+废旧物资回收”等新模式，促进家电家具以旧换新。加强黄金珠宝的款式设计、提升工艺水平，注入时尚元素，加大对各年龄阶层消费者的吸引力，满足消费升级需求。抓住节假日等重要消费节点，鼓励各地因地制宜举办“消夏美食节”“啤酒美食嘉年华”“红山湖

冬捕美食文化节”等各具特色的主题促销活动，形成全覆盖、常态化、品牌化消费促进机制。加强餐饮与艺术表演、旅游、休闲等其他行业的融合发展，提升餐饮文化品位。充分放大消费券的拉动效应，提高带动比例，扩大覆盖范围，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回升。

专栏 4 夜经济集聚区专项

1.打造红山区“全业态”夜经济集聚区。万达广场突出“时尚”特色，包括住宿、餐饮购物、时尚活力、大众体育等业态；水岸天街突出“水景”特色，包括美食、休闲娱乐、儿童娱乐、音乐舞蹈等业态；鑫峰便民市场突出“亲民”特色，包括运动竞技、休闲娱乐、民俗文化、服装百货、美食文化等业态；维多利摩尔金街突出“全天候”特色，突出休闲、购物、美食、娱乐、文创五大主题。

2.打造巴林左旗“上京不夜城”。依托契丹大剧院，充分利用上京遗址、乌兰坝自然保护区、七锅山国家地质公园等主要旅游资源，将“契丹故地、千年故都”文化底蕴与夜经济相结合，打造集旅游、美食、娱乐、文艺演出为一体的“上京不夜城”项目。积极借鉴“大唐不夜城”等成功项目运营经验，积极开展招商引资，以政府和社会联合开发的形式，打造左旗夜经济精品名片。

3.打造赤峰美食主题夜市。元宝山区依托平庄公园，以“啤酒美食节”为引领，打造美食夜市；松山区依托万达金街、帝豪美食广场、上海城、赤峰国际会展中心等地，举办美食夜市；林西县依托东山生态产业园、餐饮示范街西区、红星美凯龙东区商业街，打造季节餐饮消费主题节，做大县域夜经济消费市场。

4.打造具有丰富旅游文化内涵的“夜经济圈”。巴林右旗依托塔林湖上乐园，打造大型烟花、皇家马戏和美食交相辉映的美食游乐嘉年华；翁牛特旗通过“产业+文化+旅游”模式，以蒙古王城篝火烟花盛宴为核心，围绕紫城广场、全宁广场、滨河公园等地，开展红山湖特色商品和美食展销，打造特色商业夜市综合体；克什克腾旗以“沐伦夜语 克旗有约”为主题，打造以夜游小镇、夜赏文创为特色的文旅休闲夜经济圈。

第五节 创新发展消费业态

丰富数字消费场景。鼓励商贸流通企业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拓展产品和服务消费新空间、新领域。推动商业街区、大型购物中心引进数字化智能管理系统，通过移动支付、信息共享等开创消费新模式，打造智慧化商圈。支持企业运用大数据开展精准服务和定制服务，灵活运用网络平台、移动终端、社交媒体与顾客互动，建立及时、高效的消费需求反馈机制。培育智能化零售网点，推进无接触商业模式，推广智能快递柜、刷脸支付等新技术、新模式。加快移动互联网、地理位置服务、生物识别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商业领域的应用，支持建设商业公共服务云平台。

积极拓展线上消费。完善“互联网+”消费模式，将商业业态、物业形态与消费者体验融合，发展线上线下互动的消费体验。依托蒙东医药现代物流、蒙东峰创、菜农网络等电商主体，引导“网红带货”“网上餐厅”“线上超市”等新业态健康发展。鼓励企业加快发展“生鲜电商+冷链宅配”“中央厨房+食材冷链配送”“生产基地+电商+冷链快递+智能菜柜”等新型业态，推动冷链物流与商贸流通融合升级。鼓励餐饮住宿企业联合电商平台开展线上线下促销活动，积极发展在线服务、网络预订、网上支付、自助订房等网络营销方式。加强与国内外电商企业合作，加快建设直播电商基地，培育壮大网红直播经济亮点，发展“短视频

+”“直播+”行业。

积极发展新型消费业态。加强引进和培育新型零售主体，推动“无人超市”“无人便利店”进社区，大力开展智慧餐厅、无人点餐码、智慧菜场、无人配送体系等业务。鼓励企业提升个性化、定制化服务能力和水平，丰富交通出行、生活服务、住宿餐饮等行业共享经济供给方式，拓展消费品类，提升消费品质，提高消费供给效率，促进供需高效动态匹配，满足多样、个性、灵活、交互性的消费需求。积极推动多业态融合发展，建设跨境 O2O 新零售体验店，实现足不出户逛全球、购全球。鼓励体验式消费，推动线下经营实体发展场景化、体验式、互动性、综合型消费新模式。不断培育应用场景，支持发展基于 5G、超高清、增强现实、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新一代沉浸式体验型产品，推行“线上营销、线下成交”“线下体验、线上交易”等新型电商模式。

专栏 5	加快发展直播电商专项
	1.加快建设直播电商基地。 加快超级 IP 开发、策划和运营，着力推动网络直播业发展，打造网红景区、网红项目。推动红城新世界、蒙东云计算、同济大厦等平台在红山区建设 1 个特色突出、示范性强的直播电商基地，吸引和集聚优质直播电商机构入驻。
	2.延伸直播电商产业链条。 以“产业赋能+产业孵化”为核理念，推动京东与赤峰在建设直播电商基地方面的合作，深度挖掘“短视频+直播”潜能。加快中心城区专业性市场的建设步伐，推动当地就业、仓储物流、金融结算等融合发展，构成完整的、要素齐全的全网产业链条，打造赤峰网络直播销售优势，提升对周边地区的辐射吸引优势。

3.促进直播电商可持续发展。指导各旗县区结合实际培育直播电商，开展网上年货节、双品网购节、消费帮扶、直播互助等活动，提高网红服务能力和运营能力。持续开展直播电商培训，培养一批既懂电子商务又懂市场经营的新世代实用型商业营销人才。

第六节 营造良好消费环境

提升消费基础设施建设水平。鼓励有条件的地区优化公共交通路线网络，实现汽车站、高铁站、机场和主要景区的无缝接驳换乘，开设旅游专线。完善路标指示牌、无障碍设施、公共卫生间、停车场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强5G网络、数据中心、物联网、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等新基建建设，优先覆盖重点消费功能区和交通枢纽。规范旅游景点、商业场所、医院等公共场所及设施的多语种标识和说明，提升城市国际化水平。打造智慧综合服务平台，为消费者提供家政、医疗等便民服务。

健全消费者保护机制。加强消费领域执法监管，做好生活必需品保价稳供工作，加大对假冒伪劣、虚假宣传、哄抬物价、缺斤短两等违法行为的监管和处罚力度。积极推广溯源体系应用，扩大在肉类、蔬菜、水果等重要商品领域覆盖面，实现从流通源头到餐桌全链条信息化监管。完善企业信用评价和披露体系，建立企业“黑名单”制度，引导市场主体诚信经营，有序发展。充分发挥全国12315平台、地方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平台作用，畅通消费者维权渠道。

推动大型商超、购物中心等经营主体实行消费纠纷先行赔付制度，高效处置消费者诉求。

专栏 6

消费环境优化专项

1、智慧商圈建设工程。应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手段，以红山万达广场等主要商圈为试点，建设商圈综合服务平台。整合商圈实体商家及周边便民、公共服务设施，实现智慧停车、智慧配送等功能，发展O2O电子商务，促进商圈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2、建立消费者快速维权机制。建设消费者服务平台，在消费者遇到消费纠纷时，进行消费者、商家、监管部门三方在线调解，快速协调，处置纠纷，并将投诉处理、行政处罚结果及时通过平台向社会公示。

第四章 建设国家级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

依托区位优势和产业基础，推进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增强物流枢纽服务功能，培育壮大商品流通市场，推动赤峰建设成为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互联互通、智慧共享的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

第一节 推进现代物流体系建设

加快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综合运输通道布局，加快铁路、公路、航空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进度，畅通物流运输通道。推进区域商贸物流一体化，加强赤峰本地物流资源与通辽、朝阳、承德等周边区域以及京津冀地区重要城市的物流协同，深度融入东北陆海新通道，提升赤峰物流节点辐射能力。引导各旗县区建设区域性的物流配送节点，紧密融

入全市物流发展体系。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在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邮政等领域的应用，提升综合运行效能。

促进物流园区提档升级。统筹推进物流资源优化整合，建设和改造一批多种运输方式衔接的大型物流园区，突出园区特色，避免同质化竞争。强化物流园区综合管网、电力设施等基础和服务设施建设，引入金融、住宿、餐饮、娱乐等服务型企业，完善物流园区配套功能。有序推动干线运输、区域分拨、多式联运、跨境物流、城市配送等物流服务资源聚集，吸引各级商贸及物流企业进驻物流园区经营发展，打造物流产业集群。支持大型企业及大型物流园区建设铁路专用线，压缩接轨协议办理时间，加快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建设步伐。加强各旗县区物流园区建设，完善仓储、冷链、分拣、配送、运输等基础设施，实现全面扩容升级。

培育壮大现代物流企业。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服务网络覆盖较广的本土物流企业，打造本土现代商贸物流品牌，鼓励企业参评国家 A 级物流企业。大力引进知名物流仓储企业和快递企业，支持大型物流企业在赤峰设立总部基地或独立核算的分支机构。鼓励物流企业通过战略联盟、资本合作、设施联通、功能联合、平台对接、资源共享等市场化方式打造合作共同体，形成对周边地区的集聚效应，实现区域采购中心的战略定位。

专栏 7

建设现代物流体系专项

1.形成内外联通物流网络。推进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形成赤峰向周边城市辐射的物流网络。利用赤峰联通蒙俄、全面对接“一带一路”区位优势，向北连接满洲里和二连浩特口岸，向南连接锦州港并辐射大连港、天津港，推进多式联运港项目建设，积极融入国际物流大通道。

2.促进物流节点建设。推动红山区、松山区、喀喇沁旗“两区一旗”物流业一体化发展，将天义镇、林西镇、大板建设成为特色物流小镇。促进红山物流园区、赤峰商贸物流城和美工贸园区等加快形成业态互补、交通互联、要素互助的发展格局。提升蒙东医药物流产业园智慧化运营水平，促进产业规模化、集约化、现代化发展。打通园区连通堵点，促进物流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信息资源共享，推动跨区域物流园区协同化运营，保税中心、铁路货场、高速公路货站、大型仓储等要素资源互助互用，实现差异化、一体化发展。

3.培育一批商贸物流企业。加大对物流企业政策扶持力度，对发展势头好、带动能力强的物流企业优先给予项目资金支持。促进物流企业转型升级，支持物流企业推进技术、服务和管理创新，加快拓展企业产业链价值链。积极推广物流企业转型升级的典型经验和好的做法，支持龙头企业带头成立物流联盟，促进联盟企业资源共享，抱团发展。

第二节 增强物流枢纽服务功能

实施物流标准化建设。建立标准化运营管理体系，推动物流全链条标准化改造，鼓励物流企业采用标准化的物流计量、货物分类、物品标志、装备设施、工具器具、信息系统和作业流程。推广使用符合国家要求的标准托盘和包装基础模数，建立多样化的标准托盘循环共用模式。推进区域合作，促进标准互认，以标准化带动区域物流一体化，实现车源、

货源、公共仓和服务信息的高效匹配。

推进智慧物流仓储建设。应用新技术、新装备，加快物流仓储智能化改造，支持物流园区、仓储基地、快递分拨中心推广应用自动分拣、智能搬运和装卸等智能物流装备。引导区域性物流配送中心由存储型、自建自用型仓库向快速周转型自动化仓库转型升级。推动实现物流数据的动态监测、数据解析、趋势研判、风险预警等功能，促进物流供需高效对接。鼓励引导物流企业加大对智慧物流的投入，促进智慧供应链的推广应用，培育一批智慧物流运营主体。

提升冷链物流服务水平。构建以现有公路网布局为基础的冷链物流运输高密度通道和物流节点，加强与蒙中、蒙西区域间及至北京、上海等城市间的冷链物流通道及节点分布规划和建设，畅通至蒙古、俄罗斯等国家的冷链物流运输通道。统筹规划布局，建设具有农畜产品储存、产地预冷、贮藏保鲜、低温配送等功能的公共冷链设施，推广移动式冷库。积极培育冷链物流龙头企业，推动冷链物流服务模式创新，鼓励企业发展“生鲜电商+冷链宅配”“生产基地+电商+冷链快递+智能菜柜”等新型业态。提升冷链物流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建立完善冷链食品全链条追溯管理系统，完善问题产品快速反应机制，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专栏 8

加强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专项

补足冷链基础设施短板，在全市范围内合理布局和建设一批农副产品、果

蔬、肉类等商品冷链物流中心，加强生鲜超市、批发市场、运营企业等配套冷链仓储设施建设。完善配送环节冷链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冷库分拨仓、前置仓等仓储设施和冷链分拨配送中心等高效节能冷链设施。完善冷链网络终端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有条件的社区加强生鲜投递柜等末端节点建设，推广冷藏箱、箱体蓄冷等配送设备和技术。

第三节 培育壮大商品流通市场

培育大型特色商品专业市场。立足赤峰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区位优势，合理规划布局，推进农畜产品、中蒙药材、羊绒、有色金属、汽车、二手车、五金建材等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建设，促进已形成市场雏形的零散市场向专业市场集聚，建成一批辐射蒙东、辽西、冀北的特色商品交易市场。加大市场宣传推介力度，积极开展产业链招商，大力引入龙头企业，形成优势产业集群。

加快老旧市场改造提升。合理规划市场布局，推进同类市场兼并同组，促进市场“退城进园”，改善城区环境。优化市场内外部环境，完善配套基础设施，规范市场经营秩序。实施以奖代补，提高市场业主和社会资金投入改造的积极性。加快推进城乡农贸市场建设和升级改造工程，建设标准化农贸市场。推进市场信息化建设，加强对市场商户信息、商品信息、交易信息和物流信息的数字化管理，强化信息发布、商品溯源、智能支付、物流仓储、加工配送等配套功能。

提升市场管理服务水平。推进现代化管理模式，提升冷

链仓储、物流配送、电子商务、数据服务等市场服务功能。完善市场运行监测功能，强化生活必需品监测工作。完善市场制度化建设，夯实市场主办方在保障商品安全、商户资质、物价管控等方面的主体责任。落实市场体系基础制度，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综合协同监管，破除区域分割和地方保护，促进市场经营主体公平竞争。

做大做强商贸流通主体。推进总部经济生态建设，积极吸引总部企业集群布局。建立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培育机制，制定重点培育清单，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商贸流通品牌。加大对中小企业支持力度，培育一批发展理念新、成长速度快、创新能力强的重点企业，在融资支持、市场开拓等方面给予重点扶持。大力发展战略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推进流通领域数字化转型升级。

专栏 9 商品流通市场转型升级专项

1.蒙东农机市场。优化市场布局，推进市场“退城进园”，促进专业市场向园区集中。加强市场主体培育，鼓励农机经营企业创新服务方式，促进农机产品供给智能化、高端化发展。充分发挥蒙东农机展对农机市场的“引流锁客”功能，发展线上展会、云展会等新型展会模式，扩大市场辐射范围。

2.雨润农副产品批发市场。进一步完善农产品产地预冷、贮藏保鲜、低温配送等基础设施。着力引进农产品深加工产业，推动农产品产业链深化。推进线上销售平台建设，增加高端农副产品供应。

3.国家生猪市场。加强整合小型养殖户或自建猪场，推进猪场标准化管理，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运用互联网、大数据、智能物联（AIOT）等技术，促进生猪/猪肉产业数智化、平台化、生态化、市场化、品牌化发展。

4.利丰二手车交易市场。优化二手车检测评估、维修、整备、信贷等环节，完善二手车售后服务，探索发展二手车拍卖等交易方式。建立二手车线上交易平台，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第五章 探索特色旗县域商业体系

实施旗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建设商业体系基础设施，壮大旗县域商业市场主体，完善城乡物流配送网络，增强农牧产品上行和工业品下乡能力，畅通流通渠道，促进农民增收和农村消费，助力乡村振兴。

第一节 完善商业体系基础设施

完善旗县区商业设施。引导支持大型商贸流通和连锁经营龙头企业下沉资源，建设完善一批旗县区商贸服务中心、物流公共仓配中心。用足用好中央财政对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的补助资金，将克旗商业体系打造成范例样本，形成示范。鼓励各旗县区争取国家对县域商业建设的支持，充分利用贷款贴息、购买服务、以奖代补等方式撬动社会资本，聚焦短板弱项，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增强县城商业的综合服务和辐射带动能力。综合利用现有旗县区邮件快件处理场地、客运站、货运站、物流中心、电商仓储场地、供销合作社仓储等建设旗县区级寄递配送中心。支持邮政、京东、阿里、四通一达等市场主体以新建或改扩建完善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十四五”期间，力争各旗县区至少要建设或

改造提升一家县级商贸服务中心、一家物流公共仓配中心。

加强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积极推进赤峰（国家级）电子商务基地、敖汉旗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电商产业园区建设，促进电商物流资源集约整合，提升电商产业园培训、孵化、物流、金融、大数据等综合服务功能。大力引进电商物流龙头企业，推动建立电商物流分拨中心。促进直播电商基地建设，推动直播电商赋能大型商场、传统批发市场。积极对接大型电商平台，引进电子商务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推动当地传统企业转型升级。

建设乡镇商贸中心。升级改造一批人口相对集聚乡镇的商贸中心、超市、集贸市场等，建成服务周边的重要商业中心。利用好农村客运站等现有公共设施，整合乡镇邮政、快递、供销、电商等资源，建设乡镇级物流综合服务站。将乡镇农贸市场改造列入“为民办实事”项目，鼓励商贸流通企业通过自建合建、改造提升、股权合作等方式，参与建设改造乡镇商贸中心、连锁超市、农贸市场等服务网点，把乡镇打造成带动农村商业联动节点和网络枢纽，向周边农村拓展服务。“十四五”期间，力争每个乡镇新建或改造一个乡镇商贸中心，乡镇覆盖率达到100%。

补充农村节点网络。积极推进村级商业规范化建设，补充农牧区网点数量和功能。深化与阿里、京东等知名平台合作，升级乡村牧区服务站电商服务，增加电信、农资等服务

功能，实现“一站多能”“一网多用”。推进村级商业网点连锁化经营，促进统一集采和配送商品，降低采购成本，提高商品品质。有效利用村村通客车货仓捎寄快件，推进客货一体发展，降低运输成本，提高综合效益。到2025年，建制村通快递比例基本达到100%。

第二节 壮大旗县域商业市场主体

做强商贸和物流企业主体。加快县域重点商贸流通企业数字化、连锁化转型。支持邮政公司提升农村供应链水平，构建线上线下结合的综合服务平台，助力提升农村夫妻店等传统商业网点的数字化经营水平。推进县域5G网络建设，积极引导基础电信企业5G基站布局向县域、重点乡镇倾斜，为企业数字化转型提供基础支撑。完善电商政策扶持体系，整合利用运输、仓储和配送资源，推动电商物流企业规范化、集约化发展。引导电商物流企业转型升级，实现物流服务提质增效。

壮大新型农牧经营主体。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规范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旗县区示范家庭农场和示范社三级联创活动。大力开展农牧民合作社质量提升试点，支持联合与合作，提升服务能力。围绕中（蒙）药、小米、牛羊等特色优势产业，加快推进农牧产业强镇建设。开展农机化新型经营主体提档升级试点，培育和建设有影响力的“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到2025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达…

家，农牧民专业合作社达…家。

培育农牧区新兴商业带头人。实施农牧民素质提升工程和现代农畜业领军人才培育工程，培育一批农牧区新兴商业带头人。支持对返乡农民工、大学生、退伍军人、脱贫户等开展农村电商普及和技能培训，提升就业创业服务水平，促进农牧区人员创业就业。发挥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和师资团队等资源作用，开展品牌设计、市场营销、电商应用、农民技能创业、供应链管理等专业培训，为县域商业发展注入活力。

第三节 完善城乡物流配送网络

优化城乡配送网络布局。进一步畅通县、乡、村三级网络，构建包含公共配送平台、专业化配送中心、末端配送终端、配送装卸货场地等服务的城乡配送体系，支持各旗县和农村商贸基础设施协同共享，全面畅通“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渠道。强化综合物流园区、配送(分拨)中心服务城乡商贸的干线接卸、前置仓储、分拣配送能力，促进干线运输与城乡配送高效衔接。以旗县区邮政为支撑，实施“快递进村”工程，打造公益性的县域流通服务网络。

提升城乡配送信息化水平。整合物流信息资源，提升资源整合、交易撮合、订单管理、配载管理等交易服务功能，促进城乡配送上下游企业和公共信息平台互联互通，推动跨

地区、跨行业的仓配信息融合共享。探索配送平台与交通监管平台的数据交互和统筹管理，与重要商品溯源系统融合发展。支持各物流快递企业间的联盟与合作，加强物流信息整合，建设公共物流信息平台，实现与周边地区物流信息高效衔接。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城乡智慧物流、共享物流和智慧供应链，提高城乡物流配送效率。推动配送资源协同共享，促进城乡配送车辆“统一车型、统一标识、统一管理、统一标准”，推广共同配送、集中配送、统一配送、分时配送、夜间配送等集约化配送模式。

支持电商物流企业向农牧区延伸服务网络。引导大型流通企业下沉供应链，布局一批县域前置仓、物流仓储等设施，提供直供直销、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库存管理等服务，让农民直购好产品、新产品。探索邮快合作、交快合作等模式，整合资源打造物流配送中心，切实解决农牧产品分级、包装、营销等短板问题，实现物流配送 48 小时内达到村点、牧区。

第四节 增强农畜产品上行能力

提高农牧产品商品化处理能力。实施农牧产品加工业升级工程，引进龙头企业，鼓励发展农牧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支持产地建设专业市场，配套改造具有产后商品化处理功能的集配中心、产地仓等，提高农牧产品商品化能力。扶持合作社、家庭农场、中小微企业建设特色农牧产品分拣、初加工等商品化处理设施，形成一批覆盖生

产、加工、仓储、运输、销售等环节的农牧产品，提高农牧初级产品加工比例，提升农产品商品化价值，带动农民增收。

加强农牧产品标准化品牌化建设。引导商贸、电商、快递、物流企业围绕农村产品上行，建设分拣、预冷、初加工、配送等商品化处理设施，加强标准和品牌应用，提高农村产品商品转化率。开发适合网络销售的农牧产品，推动农牧产品标准化、规范化、品牌化建设，打造区域公共品牌，开展农牧产品数字身份证运用，增强产品信任度。抓好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建设，拓宽农畜产品销售渠道，推动电商扶贫助力农牧民增收脱贫。推动菜农网络和顺丰、山东惠发两个上市公司合作，推动农牧产品走出赤峰，走向全国。

强化产销对接长效机制。立足特色产品和“赤诚峰味”等区域品牌，在知名电子商务平台开设销售专区，不断提升产品知名度和美誉度。引导农牧产品流通企业与新兴农畜业经营主体签订长期合作合同，通过订单农业、产销一体、股权合作等模式实现精准对接，促进农户和市场有效衔接。利用好与北京的对口协作、对口支援、县企合作等机制，推动对接资源向巴林左旗等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倾斜。

第五节 丰富农牧区消费市场

延伸优化供应链体系。支持大型流通企业以乡镇为重点下沉供应链，提供直供直销、集中采购以及订餐、家政等生活服务，完善农村商品流通网络，提升农村商品和服务质量，

满足农村居民生活消费需求，促进家电、家居、汽车等农村耐用消费品更新换代。开展农商互联，以电商为核心打造上联生产、下联消费的新型农畜产品供应链条。

实施“快递进村”工程。提高农村物流节点覆盖率，统筹规划建设以县、乡、村三级物流节点为支持的农村物流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合理布局物流仓储设施，推进农村公益性、基础性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引导连锁零售企业、电商企业等加快向农村地区下沉渠道和服务。引入农村末端服务运营企业，加大对农村快递末端服务设施的投入，破解农村快递服务“最后一公里”难题。促进农村地区交通、邮政、商贸、供销、快递等资源开放共享，发展共同配送。

专栏 10

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专项

1. 培育示范县（旗）。争取国家和自治区的支持，培育旗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示范县（旗）。

2. 强化资金投入保障。鼓励各区和旗县争取中央和省级专项资金支持；用足用好市级专项资金；支持将县域商业设施、流通设施建设纳入乡村振兴投入保障范围；支持金融机构探索为农牧区商贸、物流、供销等领域企业提供金融服务。

3. 强化土地供应保障。在旗县和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中合理安排商业和商业配套设施空间布局，合理配置商业用地。对符合报批条件的农牧产品市场涉及用地项目应保尽保；积极盘活乡村存量建设用地，优先用于农牧产品加工、物流、冷链、仓储、分拨中心等项目建设。

4. 建立考核激励机制。将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目标纳入乡村振兴年度考核体系；对承担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的供销社，在业绩考核中予以支持；将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开展情况作为支持项目资金的重要考虑因素。

第六章 推动外向型经济稳中提质

围绕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夯实外向型产业基础，壮大外贸经营主体，加强外贸品牌建设和开拓国际市场力度，大力发展战略电商，积极发展特色服务贸易，加强平台、基地等载体建设，推动利用外资提质增效，加强对外经济合作，推动外向型经济稳中提质。

第一节 夯实外向型经济基础

积极发展外向型产业。充分发挥各旗县区产业优势，做大做强特色产业，培育外向型产业，提升参与国际合作竞争能力。重点发展红山区的中蒙医药、羊绒制品、有色金属、电子装备、跨境电商、绒毛纺织；松山区的现代农畜业、绿色蔬菜、装备制造；元宝山区的煤磷化工、生物化工、医药和精细化工、新材料；翁牛特旗的农畜产品精深加工、农畜业机械制造；宁城县的食品加工、精细化工、冶金建材。积极推动上述重点旗县区优势外向型产业发展，稳步扩大外贸规模，稳住外贸基本盘。鼓励敖汉旗、巴林右旗等有外向型经济发展潜力的旗县，结合小米、农畜产品、清洁能源等产业优势和特点，挖掘对外贸易发展潜力，拓展外向型产业发展空间。

加强外贸经营主体梯队建设。积极构建龙头企业带动、骨干企业为中坚力量、中小微企业为基础的外贸经营主体梯队。围绕生物医药、羊绒制品、有色金属、能源化工等重点产业、重点产品，以伊品生物、赤峰东黎、赤峰制药等龙头企业为引领，提高企业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合作能力，积极培育1-2家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大型外贸企业集团和内外贸一体化企业集团。支持龙头企业搭建资源和能力共享平台，引导企业与境外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强供需保障的互利合作。充分发挥集团公司和龙头企业的引领作用，促进中小企业深度融入供应链。支持推动中小微企业开展外贸业务，通过人才培训、政策信息服务、业务指导等多种措施，鼓励、培育中小微外贸企业加强研发、品牌培育和渠道建设，增强关键技术、核心零部件生产和供给能力。

加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围绕实现外贸高质量发展总目标，以优势和特色产业为基础，以龙头企业为引领，加快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和特色产业出口基地建设。充分发挥羊绒、羊绒制品、杂粮杂豆三个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的辐射带动作用，进一步完善医药、专业化工两个自治区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积极培育4大特色产品出口基地。充分发挥各类基地特色，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国际市场占有率，带动赤峰外贸实现跨越式发展。

专栏 11

打造 4 大特色产品出口基地

1.中国（赤峰）羊绒制品出口基地。依托巴林右旗绒毛交易市场和东黎羊绒等龙头企业，充分发挥国家级羊绒制品外贸转型升级基地作用，以创新为动力，吸引上下游产业集聚，延长产业链供应链，将高附加值环节留在赤峰，打造具备特色优势、产业链供应链完备、运营模式创新、服务功能升级、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赤峰羊绒制品出口基地，树立“赤峰羊绒”区域特色品牌。积极拓展国内外销售渠道，形成“专业市场+传统产业+电子商务”发展模式，建成大东北地区最大的羊绒制品网络销售基地。

2.中国（赤峰）杂粮杂豆和绿色农畜产品出口基地。依托敖汉优质杂粮杂豆种植基地，深度推进京蒙帮扶协作，大力发展以绿色小米为重点的绿色杂粮杂豆产业。从种植、原料、加工、包装、贮藏、运输、销售等全产业链环节，加强规范化、信息化管理，提升产品附加价值，拓展品牌影响力。以松山现代农业示范区为核心，依托松山区、翁牛特旗丰富的农畜产品资源，培育农畜产业集群，有效整合特色产业和名优产品资源，提升现代农畜业发展质量和效益。统筹农畜业发展区域化布局、产业化经营、品牌化引领、专业化推进，开展农畜产品深加工、延伸产业链，拓展赤峰农畜产品出口，全力建设中国北方重要的绿色农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

3.中蒙医药产品及服务出口基地。以红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为基础，以建设北方医药产业基地为契机，发挥喀喇沁旗牛营子作为“中国北沙参、桔梗之乡”名片效应，大力发展中蒙医药大健康产业。联合京津冀地区科研力量，全方位推动中蒙医药产业化、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推动建设大宗中蒙药材（交易）集散中心、中蒙医药产业园，全力打造以中蒙医药产品、医疗保健器械、医疗和休闲保健服务出口为主的中蒙医药产品及服务出口基地。

4.化工产品出口基地。依托赤峰市资源型城市经济转型开发区专业化工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积极发展煤磷化工、生物化工、精细化工，加强与国内外大型企业合作，充分发挥伊品生物、大地云天等赤峰当地龙头企业的辐射和带动作用，积极推动产业与贸易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推动化工产业集群发展，扩大化工产品出口。

第二节 推动外贸创新发展

打造赤峰特色外贸品牌。积极扩大杂粮杂豆、羊绒制品、化工、中蒙医药等“赤峰产品”出口规模，推动产业标准化和品牌化发展。充分利用各旗县区特色产业和名优产品资源，政府、协会和企业各方联动，推动市场化运营，打造“敖汉小米”“赤峰羊绒”等属于赤峰的地域性、行业性品牌，形成出口品牌优势，建立完善品牌准入、监督和退出机制。设计统一品牌标识和宣传语，规范使用方式方法。在有条件的地区、行业和企业，建立品牌推广中心，鼓励积极申报中国驰名商标、内蒙古名牌产品和著名商标，提升企业和产品品牌价值。加大品牌培育推广和宣传力度，开展园区和基地境外推介活动。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拓展品牌培育和推广新渠道。充分利用直播、网红等品牌推广新手段，扩大品牌宣传。

提升出口产品质量。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建设一批重点出口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严把供应链质量关。加强质量安全风险预警和快速反应监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与重点出口市场认证证书和检测结果互认。鼓励企业使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充分利用国际认可的产品检测和认证体系，按照国际标准开展生产和质量检验。通过发展绿色基金、绿色贷款等方式，激励企业推进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和构建绿色生产线，鼓励发展高质量、高附加值的绿色产品贸易，严格管理高污染、高耗能产品出口。

引进或培育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依托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将电子商务、供应链运营理念运用于外贸行业，为外贸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提供进出口环节通关、融资、退税、物流、保险等服务。充分发挥外贸综合服务平台在培育、孵化外贸企业，培育外贸专业人才和领军人才，挖掘进出口潜力方面的作用。为企业服务过程中，倒逼金融、税务等部门提升办汇、退税等外贸业务能力，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加快赤峰外贸转型升级进程，推动外向型经济发展。

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依托地理区位、工业用地、劳动力等生产要素优势，聚焦有色金属、羊绒制品、杂粮杂豆、医药、化工等特色主导产业，积极主动承接东部沿海加工贸易产业转移，集群式引进上下游产业链，推动加工贸易创新发展。在基础设施项目、用地、税收、财政等方面给予政策和资金扶持，打造加工贸易产业转型承接示范区，积极申建国家加工贸易产业园。加强与京津冀在港口资源和内陆港方面合作，把赤峰培育成为京津冀经济圈向北延伸的重要节点城市，促进加工贸易区域协调发展和大东北地区经济发展。促进加工贸易企业与新型商业模式和贸易业态相结合，增强发展内生动力，特别是鼓励加工贸易企业承接研发设计、检测维修、物流配送、财务结算、分销仓储等服务外包业务，促进加工贸易与服务贸易联动发展。

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持续深耕传统市场，大力发展与蒙

古、俄罗斯对外贸易，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投资贸易合作，积极开拓新兴市场。充分利用进博会、广交会、高交会等展会，充分利用贸促机构与我驻外使领馆、经商参处、商协机构建立的信息联络机制，加强与主要贸易伙伴联系。充分发挥民间机构、工商协会和国际商务咨询机构的沟通与协调作用。鼓励外贸企业在重点目标市场设立展示中心、分拨中心、营销站点，支持企业收购、并购国外已有成熟的营销网络，布局建设各类贸易平台。

促进进口创新发展。根据赤峰产业发展实际，鼓励企业扩大新材料、节能环保设备、高端装备、大数据、云计算、生物科技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及产业转型升级所需先进技术、设备和服务体系的进口。稳固赤峰金通、赤峰云铜、中色锌业、远联钢铁等企业能源资源性产品进口。积极参加进博会，扩大日用消费品、医药、康复、养老服务等设备进口，加强进口分销渠道的合作与建设，完善分销体系。

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优化市场流通环境，便利企业统筹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降低出口产品内销成本。培育并申报双循环示范企业，探索提升内外贸一体化水平。鼓励出口企业与大型商贸流通企业对接，多渠道搭建内销平台，扩大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实施范围。加强宣传推广和公共服务，推动内销规模化、品牌化发展。加快内外贸市场一体化平台建设，促进国内外市场互联互通，打造内外贸

融合发展的流通网络。进一步提高内贸流通领域对外开放水平，鼓励外资投向共同配送、连锁配送以及鲜活农产品配送等现代物流服务领域。注重引进国外先进技术、管理经验、商业模式和知名品牌，鼓励跨国公司在赤峰设立采购、营销等功能性区域中心。

第三节 大力发展跨境电商

加快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加快构建信息支撑、物流带动、线上线下融合、多部门协调联动、通关一体化的跨境电商新型监管服务模式，引导跨境电商领域各类市场主体向赤峰市聚集，实现 B2B、B2C、F2B、C2B、O2O 等跨境贸易通关便利化，推动电商企业（ERP）、申报企业（传输数据）、仓储企业（WMS）、支付企业（金融机构）、物流企业及外贸综合服务体系的信息系统与海关、商务、税务、外汇、市场监管等口岸管理相关部门系统间互联互通，实现数据交换和信息共享。2025 年，跨境电商综试区进出口额占全市进出口的 10%以上，入驻企业达到 300 家，培育 10 个海外仓，建成 1 个国际邮件快件仓储配送中心。

建设跨境电商产业园。积极引进跨境电商龙头企业、专项服务或综合性跨境电商平台。以龙头跨境电商为引领，整合赤峰现有的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产业园区、电子商务公司等资源。完善跨境电商孵化平台和服务平台，促进跨境电商产业集聚发展。引导外贸企业运用数字贸易平台，实现

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和数字化转型。鼓励企业利用“展销门店+产业园区+仓储体系”联动发展模式。“十四五”时期，建设羊绒制品、杂粮杂豆、医药、专业化工、有色金属制品5个跨境电商产业园。

打造区域性跨境电商分拨集散中心。复制推广国内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先进成熟经验，着力在跨境电商企业对企业（B2B）等方面探索创新、先行先试，为赤峰市羊绒制品、杂粮杂豆、非金属矿产品等产业及蒙东地区传统外贸企业转型提供动能。支持传统企业开展运用跨境电商业务，扩大食品、日用品等商品进口，促进羊绒、医药、电子等商品出口。拓宽订单渠道，整合碎片化订单，盘活赤峰及周边地区进出口市场，打造面向俄蒙、东北亚、覆盖大东北区域的跨境电商分拨集散中心。

合理布局“海外仓”。指导企业充分利用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等政策，通过自建、共建、共用等多种方式，建立“海外仓”和海外运营中心。依托赤峰城市商贸物流核心定位，不断强化海、陆、空、铁、网、邮、中欧班列物流支撑，拓展跨境物流通道，合理规划海外仓布局。丰富“海外仓”功能，提升智能化、信息化、本土化水平，扩大服务范围。2025年内，力争建设10个海外仓。

1.建设赤峰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以创新驱动理念为指导，以信息互联互通为基础，以“六体系两平台”为核心，加快构建跨境电商一体化监管体系和供应链协同服务体系，推进产业融合，创新商业模式，促进高效监管和优化服务有机统一、实现跨境电商和实体经济共同发展，拓展贸易新渠道、提高外贸企业国际竞争力，改善地区进口商品结构、有效激发中小企业开拓国际贸易的活跃度。

2.搭建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依托赤峰保税物流中心（B型）、赤峰国际陆港、蒙东云计算中心及中国（赤峰）保税商品展示交易中心等现有基础条件，以“赤峰全球购”跨境电商交易平台系统和2、3级数据节点为基础，搭建中国（赤峰）跨境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系统。加快构建信息共享、金融服务、智能物流、电商诚信、统计监测和风险防控六大体系，不断丰富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和线下产业园区两大平台功能，实现政府与市场、线上与线下的有效结合。完善跨境电商进出口统计，探索跨境电商B2B认定标准，研究统计方法，完善统计制度。

3.打造“跨国班列+跨境电商”模式。按照“北连俄蒙，南下出海”发展战略，继续推进中欧班列赤峰号国际集装箱班列双向常态化开行，积极推动开行赤峰至中亚、中老等出口班列，探索“跨国班列+跨境电商”模式，打通与俄蒙、欧洲、东北亚、东南亚间的贸易新通道。

4.推动新业态融合发展行动。建设跨境O2O新零售体验中心。开设跨境电商O2O新零售体验店，实现足不出户逛全球、购全球。“十四五”末，实现15家区域连锁店，商品达5000余种，年营业额超2亿元，服务人次超300万。

第四节 构建多层次开放平台

增强口岸服务功能。加快推进赤峰保税物流中心和蒙东国际物流港建设，完善生活消费、生产加工为主的铁路运输海关监管作业场所功能。推进赤峰无水港功能建设，增加赤

峰—天津港集装箱班列运营班次，加强与锦州港、唐山港等港口和满洲里、二连浩特等陆路口岸的合作。争取将航空口岸开放列入市、自治区“十四五”发展规划，积极推动航空口岸开放。

完善赤峰保税物流中心功能。积极申建铁路运输类海关特殊监管作业场所，推动现有铁路专用线进入园区，推动粮食、肉类、木材等大宗进口货物指定场地申建工作，适时启动国际集装箱中转站建设。积极与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对接协调，申请并力促中欧班列“赤峰号”双向常态化运行，提高中欧班列“赤峰号”知名度，打造国际陆港和区域性集货中心。

加快申建赤峰综合保税区。积极对接国家部委，争取自治区政府支持，争取赤峰综合保税区早日获批。加快园区公共服务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卡口与通道、查验场地、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信息化辅助管理系统等软硬件设施。实现全市开放平台功能叠加，吸引发达地区外向型出口加工制造业转移。依托产业优势，积极引进化工、医药、新材料等保税加工项目，做好招商引资等工作。重点探索以贸易便利化为主要内容的制度创新，全面实施货物状态分类监管，开展国际贸易、跨境电商、融资租赁、保税加工、保税物流和展览展示等现代服务业。

搭建公共服务平台。着力构建需求导向、适时响应、覆

盖全面的新型企业服务模式。以电子口岸“单一窗口”建设为抓手，推动建立与国际贸易通行规则和惯例相匹配的大通关协作机制。优化通关流程和作业方式，压缩通关时间，提高口岸管理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持续完善“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通关措施。积极建设外贸数据库，综合掌握外贸企业的业绩、产品和生产运营情况。建设公共技术研发平台、公共实验室、产品设计中心和标准、检测认证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搭建内外贸融合发展平台，为企业沟通、交流和采购对接提供便利，促进内外贸市场协调发展。

专栏 13

开放平台建设工程

1.赤峰国家级综合保税区建设工程。落实自治区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要求，打通中蒙俄经济走廊新国际大通道，推动国际贸易、国内市场供应链建设，积极推进赤峰国家综合保税区申建工作。

2.赤峰国际陆港铁路运输类海关监管作业场所项目。推动赤峰国际陆港铁路到发线、堆场及装卸设施向保税中心内延伸，促进设立国际集装箱中转站和国际班列常态化开行，切实降低国际物流费用，为申建大宗商品内陆监管场所创造条件。

3.蒙东国际物流港项目。强化与锦州港、天津港等港口合作，打造区域性矿治能化产业资源和物流资源集聚区，有序推进蒙东国际物流港项目建设

第五节 积极发展特色服务贸易

加快发展数字贸易和服务外包。依托赤峰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创新中心、中国-赤峰大数据产业园，以建设蒙东现代服务业基地和蒙东云计算、大数据、数字产业基地为契机，

加快推进数字贸易发展，培育一批具有影响力和引领性的数字贸易平台和龙头企业。提升贸易数字化水平，形成以数据驱动为核心、以平台为支撑、以商产融合为主线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模式。加快发展服务外包，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服务外包企业，引导龙头企业搭建软件众包服务平台，重点发展金融外包服务、云服务、物联网及嵌入式系统、创意设计服务、电子商务等产业。

大力发展新兴和特色服务贸易。加快发展契丹辽文化旅游、大漠极限运动、中蒙医药保健、生态康养经济等新兴服务贸易。充分发掘历史文化资源优势，建设特色服务出口园区，积极推动文化艺术、广播影视等承载文化核心价值的服务出口，大力促进文化创意等新型文化服务出口。探索建设中蒙医药服务出口基地，扩大中蒙医药服务出口。积极扩大咨询、研发设计、节能环保、环境服务、质量管理等知识、技术密集型生产性服务进口。

完善现代服务业科技创新体系。打造研究开发、知识产权、技术转移、检验检测、科技咨询、创新孵化、科技金融等专业科技服务平台，建设科技创新综合载体。支持互联网与现代商贸物流、有色金属、能源化工、现代农畜业、文化创意、现代物流、金融业等深度融合。鼓励业态创新，加快互联网金融、研发众包、O2O等新业态发展。加大互联网在能源、医疗、健康、养老、教育、旅游、社会保障等领域的应

用，以线上线下结合方式提升服务体验与效率。密切与阿里巴巴、京东、抖音等平台企业合作，提升区域经济活力。

第六节 促进利用外资稳中提质

扩大利用外资规模。以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阿鲁科尔沁旗中小微企业创业园、巴林左旗工业园、巴林右旗工业园、林西工业园、红山物流园区、红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赤峰商贸物流城、蒙东国际物流港等园区为重点，充分发挥各类园区在体制创新、科技引领、产业集聚、土地集约方面的载体和平台作用，加强体制机制创新，提升对外商投资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加强与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地区对接洽谈，继续用好赤子峰会平台，将外商内招、点对点对接的内外联动引资方式相结合。深化与蒙古、俄罗斯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合作，积极拓展与欧美发达国家合作。

提高引资质量效益。进一步扩大市场开放，改善利用外资的行业、来源和分布结构，优化外资增量。突出产业链招商，引进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端环节的战略投资者和重大项目。鼓励引导外商加大对现代农畜业、高端制造业、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现代商贸物流、数字经济、文旅等领域的投资规模，逐步优化外商投资结构。鼓励和引导外商投资企业在赤峰建立区域性、功能性总部。充分发挥外资对产业结构调整、科技创新的带动作用，实现引资、引技、引智的同步推进。

建立健全外商投资促进服务体系。严格落实新的《外商投资法》，制定实施细则，抓好政策落地与政策辅导、统计、解读、培训等工作。充分发挥好工业、服务业、总部经济、项目服务等各项优惠政策的作用，加强政策之间的兼容性，促进投资便利化，进一步优化外资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精简办事流程，提升行政审批效率。构建政企沟通协调机制，畅通信息报送渠道，优化信息报送流程。对外商投资全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对负面清单之外的外商投资实行信息帮报。完善招商引资信息平台，为企业提供产业、行业、项目载体等信息及实地考察、对接洽谈等服务。推行“一事一议”“一企一议”，强化项目统筹协调和跟踪服务，对重大项目的招商实行部门联动、专人跟踪服务。完善外商投资诉求解决机制，强化政府工作人员服务意识，及时有效收集、处理和反馈问题。完善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允许符合条件的境外投资者自由转移其投资收益，鼓励并支持外资企业再投资，提高外资企业的“根植性”。

专栏 14

扩大招商引资行动专项

1.以“五个发展定位”为引领，积极扩大招商引资规模。以建设中国北方重要农畜产品生产输出基地、国家承接产业转移合作示范区、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国家特色文化旅游和生态休闲度假基地等“五个发展定位”为引领，积极谋划招商引资项目，引导外资企业集聚发展，鼓励存量企业、现有资本市场引进国外投资，做好项目储备。

2.明确主攻方向，整合各方资源。以农畜业深加工、文旅、现代商贸物流、冶金产业、能源化工产业、纺织产业、新材料、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等产业为重点方向，建立信息互通共享机制，积极参与区内外各类招商推介活动，整合各方有利资源，实现“梯度招商”，促进更多优势产业项目签约落地。

3.完善投资促进和保护机制。完善外商投资促进、项目跟踪服务和投诉工作机制，实施重大外资项目“直通车”制度，推动各部门间依法履职信息的联通和共享，提高政府服务水平。

第七节 全面加强对外经济合作

拓展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为引领，深度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为主攻方向，继续发挥中蒙“3+3”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密切与蒙古国交流合作。大力拓展农畜业、杂粮杂豆、有色金属、化工、中蒙医药等优势产业“走出去”，延伸对外承包工程链条。加强劳务培训，扩大专业型、技术型劳务输出，推动外派劳务区域多元化、外派工种多样化发展。积极推动个人境外投资业务发展。鼓励有实力的企业赴非洲落后国家和地区开展对外援助与合作，参与港口、隧道、铁路、电力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和运营。

升级对外经济合作方式。鼓励企业以链条式、基地化、园区化方式，积极“走出去”，提升嵌入全球产业链、价值链，整合全球资源的能力。充分利用我国已经建设的境外经贸合作园区，发挥资源集聚效应，利用当地生产要素资源，

有效开拓国际市场。抓住《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契机，积极推动赤峰有条件的企业到境外设立营销网点，通过并购、参股等方式投资境外高新技术企业。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推动优势企业集群式“走出去”，扩大对外工程承包，带动出口增长，助力国内国际市场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采用“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新模式，积极推行“建营一体化”，将工程设计、建设、采购、安装、咨询服务和运营维护有机结合，提供全方位技术服务。

完善对外经济合作机制。加强部门协调合作，简化行政审批程序，推动对外投资合作便利化，积极扩大对外承包工程数量。加大资金支持力度，重点支持有色金属资源国际合作、工程承包、人员保险。引导企业有效利用我国外经贸发展资金、对外承包工程保函风险专项资金、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基金、对外劳务合作服务平台支持资金等支持政策，积极开展对外经济合作。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鼓励银企深度合作，促进企业以带资承包方式开拓市场。创新完善海外投资保险机制，提升企业海外风险防范意识，完善预警机制。

第七章 营造一流商务发展环境

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完善事中事后监管，优化服务，打造国内先进、区内领先的营商环境，为“十四五”时期商务领域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第一节 建设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完善市场体系。严格落实国家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和本市新增产业禁止和限制目录，建立行政审批与清单（目录）相衔接的准入机制，除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外，对清单（目录）外的行业和领域全面实行“免批即入”。加快要素市场化改革，破除市场准入、审批许可、招投标等方面的体制障碍和隐性壁垒，建立健全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的体制机制，彻底打造民企、国企、外企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增强民营企业和外资企业投资的信心和决心。建立隐性壁垒清理机制，重点清除行政审批涉及的无法律法规依据的评估、评审、核查、登记等环节和中介服务事项、办事材料，以及利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的行为，实行台账管理、限时整改、结果公开。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加快市属国有企业战略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推动能源领域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大对民营企业的重视，着力解决民营企业发展重点难点问题，做好民营企业跟踪服务和回访工作，推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落地见效。营造企业家健康成长环境，弘扬企业家精神，更好发挥企业家作用。

完善信用体系建设。健全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机制，制定市公共信用信息目录，完善覆盖全社会的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对接各部门业务系统，实现本市信用信息全量归集共享。规范和健全失信惩戒机制，坚持依法依规、保护权益、

审慎适度、清单管理的原则，制定本市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认定标准和失信惩戒措施清单，采取轻重适度的惩戒措施，实现过罚相当。完善信用修复机制，加强信用修复信息共享，实行部门协同修复、“一网通办”，提高修复效率，彻底解决“修复难”问题。推动全社会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和有序开放，不断扩大信用核查和信用报告应用领域。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为基本手段，以联动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提升市场监管信息化水平，利用大数据建立“互联网+市场监管”的信息化监管模式。以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为主要内容，进一步提高全社会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

第二节 形成与国际接轨的开放环境

构建与国际对接的规则体系。加大国际贸易投资最新规则的跟踪研究，在知识产权保护、政府采购、标准制定、设施环境、科技项目、注册登记、竞争中立等方面进一步对接国际高标准贸易和投资规则，探索建立更高水平的国际投资贸易便利化规则体系。完善知识产权政策法规体系，健全知识产权涉外应对和维权援助服务机制，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环境。对标高标准自贸协定中的环境条款，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完善企业环保信用评价制度。制定地方低碳技术规范和标准，推行产品碳标准认证和碳标识制度，构建绿

色低碳产业体系。

加强对外资企业的保护与服务。推动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全面清理在政府采购、标准制定、资金补助、产业政策、科技政策、资质许可、注册登记、上市融资等方面内外资不一致的政策措施，将“内外资一致性审查”纳入公平竞争审查范围，确保支持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同等适用于外商投资企业。完善外商投资服务平台，编制和公布地方外商投资指引，加强法律法规、政策措施、投资项目信息等方面的咨询和服务，为投资者和外商投资企业创造最优发展条件。畅通常态化政企沟通渠道，完善重点外贸外资企业联系服务机制，充分发挥外国商会作用，共同协调解决外投企业在本地发展中的困难和问题。健全市、区两级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工作机制，及时处理和反馈外商投诉问题。通过全面加强服务和促进，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安全发展。

降低企业经营成本。落实制造业增值税留抵退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征免征等减税降费政策。加强非税收入退付管理，确保取消、停征、免征及降低征收标准的收费基金项目落实到位。完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整治园区、楼宇、商业综合体等转供电主体违法加价行为。加强银行服务项目和收费公示，严厉查处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行为。落实免征、停征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经营服务性收费政策。落实个体工

商户稳岗就业补贴，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地租成本，引导平台企业降低不合理收费和抽成。继续推进“助保贷”政策，积极搭建政金企合作平台，鼓励中小企业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对接资本市场。推动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适当下调职工医疗、失业、工伤等保险的单位平均费率。推动建立高效、绿色、便捷的城市配送物流服务体系，降低物流费用。落实小微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等国家税收优惠政策。

第八章 实施重点工程建设计划

第一节 区域特色品牌培育工程

品牌是区域和企业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承载方式，积极培育区域特色品牌、充分发挥品牌引领供给和消费的作用，是实现经济和商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有利于推动供需结构升级，充分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提升产品质量，更好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一、主要目标

聚焦红山区、松山区、元宝山区、巴林右旗、喀喇沁旗、巴林左旗等重点旗县区，充分发挥各地资源禀赋，依托农畜、中蒙医药、果蔬、有色金属等优势主导产业，围绕餐饮娱乐、生活服务、文旅、加工制造等主要业态，打造“赤诚峰

味”“赤诚峰景”“赤诚峰物”等具有一系列鲜明地域特色的区域公用品牌。力争到2025年，培育形成10个以上在国内外具有较高知名度的赤峰特色品牌，充分发挥集聚和辐射带动作用，形成5个集聚化、特色化商业发展圈层，品牌信誉度、美誉度显著提升，商品和服务供给更趋多元、绿色、数字化，区域品牌影响力和辐射带动能力进一步增强，实现与自治区其他盟市区域品牌共享共建，更好服务赤峰经济和商务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老字号保护传承和创新服务体系基本形成，老字号持续健康发展的政策环境更加完善。

二、工作重点

建立健全品牌培育制度。深入挖掘赤峰区域特色品牌文化内涵，促进农畜业、文旅、制造业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美丽乡村、民俗风情等深度融合，强化赤峰特色品牌的内在关联和文化赋能，做好品牌的系列培育和保护传承。统筹推进品牌建设工作，积极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入，鼓励金融机构向企业提供以品牌为基础的商标权、专利权等质押融资，落实支持品牌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强化对老工艺、老字号、老品种的保护与传承，支持本地老字号品牌升级，积极培育内蒙古老字号、中华老字号企业，培育具有文化底蕴的农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将企业诚信管理与品牌建设和推介相结合，帮助企业树立品牌意识，挖掘品牌价值。完善出口品牌培育、扶持、评价、宣传和保护机制，

支持重点领域企业打造出口品牌，支持企业在境外设立品牌专营店、营销和推广中心。落实好首店首发扶持政策，或出台赤峰市首店首发扶持政策，支持国际国内品牌首店入驻，支持首发活动。

营造品牌消费环境。加强农村产品质量安全和消费知识宣传普及，保障品牌产品城乡物流渠道畅通，提升农村品牌消费观念，拓展农村品牌产品消费的市场空间。支持电商及连锁商业企业打造城乡一体的商贸物流体系，保障渠道畅通，便捷农村消费品牌产品。加快线上线下消费有机结合，支持打造精品品牌市场专区、专柜、专馆、直播间。鼓励各地充分利用传统节日、新兴消费节点，因地、因时举办嘉年华、美食节等消费促进活动，设立品牌日，创新消费场景，以节促品，以节兴市。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和舆论导向，提升赤峰特色品牌宣传推广力度，讲好赤峰品牌故事，提升品牌营销能力。鼓励电视台、广播电台、平面、网络等各类媒体，加大区域特色品牌公益宣传，在国际国内各级别展会上，积极推介、宣传展示赤峰区域特色品牌，扩大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大在境外开展商标注册、体系认证和专利申请的扶持力度，

全面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加强规范管理，形成政府统一领导、行政主管部门指导，社会团体、行业协会、科研院校和农畜业企业共同参与的区域特色品牌评（认）定和评估机制，维护品牌权威性和公正性。完善区域公用品牌产品质量

标准体系，加大标准执行力度，形成“一品一标”“一品一策”的标准化生产方式。加强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开展品牌产品质量、品牌强度、品牌价值评估工作，推动检验检测认证服务市场化进程。加强区域公用品牌授权、管理和监督机制建设，实行品牌动态目录管理，建立定期审核与退出机制，推动区域公用品牌规范有序发展。加强品牌保护，依法依规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形成治理侵权假冒行为工作合力。

专栏 16 “赤诚峰味”“赤诚峰景”“赤诚峰物”品牌培育计划

1.培育“赤诚峰味”品牌。围绕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重点培育以敖汉小米、赤峰番茄、昭乌达牛肉等为代表的“赤诚峰味”区域公用品牌和绿色认证产品。围绕杂粮、蔬菜、肉蛋三大品类，重点打造赤峰小米、荞麦、绿豆、番茄、辣椒、黄瓜、牛肉、羊肉、鸡蛋9个单产业品牌。打造蒙东冀北辽西独特地域特色的餐饮名店、名宴、名菜、名点、名小吃等多元化美食名片，形成“一县一品”的区域特色品牌格局，带动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协同发展。

2.培育“赤诚峰景”品牌。以积极培育和创建国家级文化旅游消费试点城市为契机，围绕草原旅游、中蒙医药保健、休闲康养、养老服务等产业，以克什克腾旗、喀喇沁旗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为引领，打造以康养、草原、沙漠、滑雪等赤峰文化、生态、养生旅游为特色“赤城峰景”文旅服务品牌。发展休闲农畜业与乡村旅游，促进农畜业与旅游、教育、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打造“赤峰优礼”品牌。

3.培育“赤诚峰物”品牌。加快汽车汽配、化工、有色金属和电子信息等产业集聚发展，实现特色发展和绿色发展，打造蒙东冀北辽东区域产业集群。推进巴林左旗工业园区、赤峰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创新中心、赤峰蒙东多式联运港等区域特色产业发展，打造“赤诚峰物”制造品牌。

第二节 商旅文体融合消费提档升级工程

深入实施“旅游+”“+旅游”融合发展战略，推动旅游与文化、城镇、农业、康养、交通、体育、科技等多产业深度融合，打响“寻古览胜、神奇赤峰”“内蒙古名片、北京后花园”等宣传品牌，持续提升赤峰旅游吸引力和美誉度。

一、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商旅文体融合消费大幅提升，基本形成“一轴两核四板块”的文化旅游发展新格局，基本建成国家特色文化旅游和生态休闲度假基地。

二、工作重点

加强商旅文体消费载体建设。积极推进克什克腾旗、喀喇沁旗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推动玉龙沙湖、道须沟、七锅山创建国家 5A 级景区。推动克什克腾旗乌拉苏太段为重点点段的赤峰长城文化公园建设。着力培育柴胡栏子烈士陵园、高桥烈士陵园、马鞍山红色教育基地等一批经典红色旅游景区。持续擦亮“六张旅游王牌”，唱响“寻古览胜、神奇赤峰”旅游品牌。开发经典一日游、周末两日游、适应小长假和黄金周的 3-5 日游的特色旅游线路。按照“一线一环一带”旅游空间发展格局，差异化打造 10 个乡村旅游精品村，助力乡村振兴。加强城市绿廊、城市水脉、绿地公园、休闲设施、慢时光系统建设，积极培育和创建国家级文化旅

游消费试点城市、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及旅游休闲街区。在景区、街区、游客中心等地建设智能化零售网点，推进无人超市、无人便利店等无接触商业模式。

激发商旅文体融合消费。制定《关于支持赤峰文旅融合发展优惠政策》。加快组建文旅集团，设立文旅产业政府引导产业基金。积极扶持文化和旅游创意商品店、文化旅游创意商品开发、驻场精品旅游演艺、文化产业园区、文创和旅游商品大赛等项目。推动喀喇沁旗美林谷滑雪场创建国家级滑雪旅游度假地，推动文化旅游体育商业深度融合，发展冰雪运动和冰雪消费。依托粮食、蔬菜、肉牛、肉羊、禽、饲草等优势产业，发展休闲农畜业和乡村旅游，促进农畜业与旅游深度融合。推荐一批“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建设休闲农业重点旗县，打造休闲农业精品景点线路。开发生命安全教育、劳动教育、艺术美育、“研学基地+特色商业+延伸服务”等综合性体验式文旅基地，办好特色文旅节庆活动。打造一批影视、文学、戏剧、书画、音乐创作、工艺美术基地，建设一批创意设计、文艺创作、采风、展示文化休闲工作室。鼓励开发主题类、特色类、定制类文化演艺项目。推动动漫游戏、电子竞技、数字文博、创客空间等新业态发展，培育网络消费、智能消费、体验消费。

全面提升旅游业服务水平。全面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标志性文化旅游设施建设，加快实施红山文化

小镇、桦木沟飞行营地等重点项目，完善游客集散中心、自驾营地等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加快发展“互联网+文化旅游”，重点建设赤峰“1+3+N”智慧文旅综合平台、“全域旅游赤峰”智慧旅游信息平台和智慧旅游景区，推动在线预订、语音导览、手绘地图、平台销售、数据管理、自定义攻略等智慧功能全覆盖，实现“一部手机游赤峰”。积极引进国际酒店品牌，培育发展主题度假酒店、精品客栈、乡村民宿、汽车旅馆、露营地、度假村等多样化住宿业态。着力发展文旅知识产权产业链，升级打造“耶律小勇”全新旅游IP形象。建设文化旅游产品创意研发和展示展销基地，开发民族地域特色文化旅游产品，打造“赤峰礼物”产品。

专栏 17

商旅文体消费提档升级专项

1.强化旅游品牌创建。以培育核心产品和精品线路为重点，构建王牌景区、特色景点和优质旅游产品体系，集中打造以克旗为核心的草原风光观光游、以左旗为核心的辽文化体验游、以翁旗为核心的大漠风光极限运动游、以宁城县和喀旗为核心的休闲度假游、以中心城市为核心的近郊乡村游、以敖汉旗为核心的史前文化研学游等“六张旅游王牌”。

2.深化旅游业区域合作。以携手共建千里草原大道、赤承皇家御道为抓手，积极融入京津冀、环渤海和大东北旅游圈。联合锡盟、通辽、承德、秦皇岛、张家口和朝阳、锦州、沈阳、大连等城市推出跨区域、大品牌精品旅游环线和自驾旅游线路，整体提升赤峰旅游品牌影响力和辐射力。办好旅游产业发展大会和特色文旅节庆活动。加快线上线下融合，主攻京津冀、开拓长三角和珠三角，全方位拓展赤峰旅游国内外市场。

第三节 区域专业市场名城建设工程

专业市场建设是促进赤峰商贸流通转型升级，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增加就业的重要举措。立足赤峰市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区位优势，坚持“错位发展、特色布局”，促进市场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运营，建设一批辐射周边、服务全国、功能完备的商品专业市场，建成蒙东冀北辽西市场名城。

一、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中心城区专业市场集聚区总成交额突破 500 亿元，全市年成交额超过 10 亿元的专业市场达到 10 个，年成交额超过 30 亿元的专业市场达到 6 个。

二、工作重点

优化专业市场布局。高标准规划建设特色商品交易市场，推动形成“一核、多点、三网络”的专业市场发展新格局。充分发挥中心城市市场核心引领作用，推动红山区建材市场、松山区农畜产品市场、蒙东农机市场等专业市场建设和转型升级。强化旗县区多点支撑，推进林西北京岳各庄农副产品交易中心、翁牛特旗农副产品集散中心、阿鲁科尔沁旗商贸物流集散中心等项目建设，促进与中心城区专业市场紧密协同。加快国内外市场网络布局，加速构建本市及周边采购网络，加快融入国内市场联动网络，积极布局全球化合作网络。

增强市场支撑能力。以专业市场为节点，推进物流基础

设施建设，建立现代物流网络体系，提升物流服务质量，充分发挥商贸物流连接国内外市场的重要作用。做好市场配套仓储设施建设，构建智慧仓储体系，提高仓管效率。发挥专业市场对产业集群的带动作用，通过生产要素集聚和商品流通网络的构建，降低企业生产和销售成本，促进集群内分工的深化和专业化发展，提高产业集群经济效益，形成特色优势产业。

实施“市场+”战略。加快“市场+电商”互促融合，建立数字化运营平台，深化与知名电商平台合作，积极推动市场商户线上运营，支持跨境电商发展。强化“市场+会展”联动发展，打造综合性展会平台，培育和孵化农畜产品、中蒙药材、五金机电、纺织用品、日用百货等多个与专业市场发展相关的展会品牌，支持企业“走出去”参与大型展会活动。推动“市场+文旅”融合发展，打造文商旅融合发发展示范区，系统化开发特色文旅商品，强化文商旅联合营销。

提升市场服务水平。强化市场服务配套，提升市场金融、仓储、物流等综合服务水平，建立市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升市场管理水平，完善市场管理服务功能，打造智能化服务体系。增强市场监管效能，建立市场主体信用评价体系，提升市场风险化解能力。

专栏 18

蒙东专业市场建设专项

- 1.农畜产品市场建设工程。推进北京岳各庄农副产品交易中心、松山区农

贸综合批发市场等农贸市场改造提升，支持并推进雨润农产品物流交易配送中心项目建设，做强林西统部北方活畜交易市场、阿鲁科尔沁旗天山活畜产品批发交易市场、克什克腾旗浩来牛市等活畜交易市场。围绕羊绒、中（蒙）药材、蔬菜杂粮等特色产品，培育特色专业市场。

2.工业消费品市场建设工程。推进解放街小商品市场改造升级，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建设成为品质优良、品类齐全、辐射周边的小商品交易市场。优化整合五金建材市场，提高市场综合竞争力，打造物流顺畅、服务完备、广域辐射的五金建材市场。

3.生产资料市场建设工程。合理规划市场布局，整合零散二手车市场，完善配套服务体系，规范经营秩序，建立公平合理的交易环境。推进农机市场“退城进园”，加强产销对接。推进五金机电市场整合，加强市场主体培育，拓展网络营销渠道。

第四节 国家加工贸易产业园申建工程

加工贸易产业园是国家支持加工贸易稳定发展、引导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参与国内国际双循环、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推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重要举措。积极申建国家加工贸易产业园，有助于赤峰市乃至内蒙古自治区积极融入双循环发展新格局，更好服务“双子星座”和“五个定位”发展要求，提升赤峰市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和国际产业合作新格局，加快加工贸易产业落地和集群发展。

一、主要目标

积极申建赤峰国家加工贸易产业园，争取列入第二批认定名单。2025年，赤峰市加工贸易产业园初具规模，加工贸易转型升级取得明显成效，承接产业转移能力不断增强，双

循环产业链布局初步形成。全市加工贸易企业达 10 家以上，加工贸易进出口总额超过 30 亿元，占全市进出口总额比重扩大至 20%以上。

二、工作重点

有序推进加工贸易产业园申报进程。充分发挥赤峰地理区位、资源禀赋比较优势，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明确产业承接重点，建立和完善利益共享机制，推动区内产业科学布局、有序承接和错位发展。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强化规划和政策引导，完善产业转移推进机制，实现在承接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按照“一园五区、协同发展”空间发展策略，构建具体规划布局。“一园”是赤峰加工贸易产业园，“五区”包括红山保税物流园区、红山高新技术产业园、松山农牧科技产业园、元宝山区赤峰蒙东物流港及巴林左旗工业园核心区等。各区形成发展网络，彼此之间强化链接，协同联动发展。

强化加工贸易产业链精准招商。明确各区发展方向和区域布局重点，制定承接加工贸易转移项目指导目录和负面清单。以产业集群和龙头企业为先导，注重集群式引进上下游产业链，增强招商引资和产业对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梳理赤峰产业链企业、项目、分布等现状，有序淘汰低附加值产能，引导鼓励企业扩大先进设备进口和进行技术改造，提高加工贸易产品技术含

量和附加值。大力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型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提升产业智能化水平。改变传统加工贸易“两头在外”模式，完善加工贸易产业链条，实现产品原材料、零部件本地化生产，降低进项物流成本。

建立与东部地区对接机制。不断创新合作方式、拓展合作领域，积极探索与东部等沿海发达地区建立加工贸易产业长效对接机制。按照优势互补、共同出资、联合开发、利益共享的原则，开展产业对接、人才交流培训等方面合作。推动各旗县区、园区与东部地区结对、合作，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共同推进产业转移，探索共建加工贸易产业园区。鼓励商协会、企业根据自身发展需求，加大与东部地区有意愿转移的项目、企业对接、洽谈。

积极利用各类平台寻求合作机会。积极组织参展中国加工贸易产品博览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进口博览会等国际性会展平台，集中展示和推介赤峰加工贸易创新发展情况和招引加工贸易产业方面的优惠政策。

专栏 19

赤峰国家加工贸易产业园专项

1.建设布局。按照“一园五区”模式建设赤峰加工贸易产业园。“五区”指以红山保税物流园区为核心，红山高新技术产业园、松山农牧科技产业园、元宝山区赤峰蒙东国际物流港及巴林左旗工业园核心区联动发展。产业园总规划面积 60.3 平方公里，其中红山保税物流园区 10 平方公里，红山高新技术产业园 15 平方公里，松山农牧科技产业园 7.6 平方公里，赤峰蒙东国际物流港 4.7 平方公里，巴林左旗工业园核心区 23 平方公里。

2.重点产业。加工贸易产业园突出各区优势产业，实现联动发展。红山保

税物流园重点承接和发展玩具、服装等生活消费类产业，推动加工制造与跨境电商融合发展；红山高新技术产业园重点承接和发展医药、冶金、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信息技术、生物科技、智能制造等新兴产业；松山农牧科技产业园重点承接和发展农畜产品、蔬菜、小米杂粮等具有绿色农畜产品和深加工产业；赤峰蒙东物流港主要承接矿冶能化、大宗物资供应链转移；巴林左旗工业园核心区主要打造有色金属产业链，推动煤炭、电力、冶金、化工四大产业联动发展。

3.主体培育。围绕农畜产品加工、杂粮杂豆、有色金属、羊绒制品、汽车装配等传统优势产业和电子信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医药等新兴产业，培育一批本土加工贸易企业。重点支持蒙东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赤峰山金银铅、鹏峰化工、内蒙古伊品生物、内蒙古智慧之舟、赤峰瑞阳化工等龙头企业，鼓励做大做强，吸引上下游配套产业入驻，形成一批具有鲜明特色的支柱产业。

第五节 中欧班列（赤峰号）常态化工程

赤峰号的开通和运营是赤峰落实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部署的战略举措，也是赤峰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具体路径。

一、主要目标

按照“北连俄蒙，南下出海”发展战略，完善物流体系和口岸功能，继续推进中欧（赤峰号）双向常态化开行，推动形成在全球组织进口和出口贸易的新渠道和新方式，以通道聚贸易，以贸易聚产业，到2025年，集装箱堆放能力达到2400箱，到发班列60列以上。

二、工作重点

推动“五定”开行。积极对接国铁集团，争取纳入中欧班列统一运行时刻表，推动实现定地点、定时间、定线路、定车次、定运价“五定”运行。以与赤峰、义乌经贸关系紧密的国家为重点，适时推进重要节点城市和运行线路实现班列“五定”开行。探索政府平台公司或保税区参股运营，通过股份制形式建立合资运营平台，同时，积极与自治区中欧班列运营平台组建平台公司战略联盟，形成共同经营、共担风险、共享收益的共同体。加强宣传营销推广，让更多的企业了解“赤峰号”，并且在扶持政策上进行创新，适度给予扶持和优惠，建立有利于降低“赤峰号”运营成本的长效机制，力争2年内，实现中欧班列（赤峰号）的常态化运营，并形成一定的竞争力和品牌效应。

以通道带贸易。按照“量价捆绑、扶优扶强”的原则，对运营公司、货运代理公司在税收、贷款等方面给予更加明确的支持，培育“赤峰号”班列市场。引导卫浴等出口加工企业和木材、钾肥、粮食等进口加工企业落地发展，增加去程班列本地货物来源。积极与本地矿产等资源和加工公司对接，探索开行定制班列，拓展双向货源组织形式，促进班列重去重回。充分利用我国在中欧班列沿线国家的境外合作园、工业园区、海外仓和境外加工基地等，吸引更多的稳定的货源，提高回程重载率。引导企业合理规划海外仓布局，优先支持俄蒙地区海外仓建设，并提升海外仓储、集结和分拨能

力，扩大服务范围。积极推动开行赤峰至天津、锦州等口岸出口班列，探索“跨国班列+跨境电商”模式，打通与俄蒙、欧洲、东北亚、东南亚间的贸易新通道。

以贸易聚产业。根据“班列站点→物流枢纽→陆港→产业体系”升级路径，利用“赤峰号”在更广范围、更大空间、更高起点上集聚资源，促进产业集聚和贸易转型升级。利用保税区等海关监管作业场所（场地）开展的组货业务及内外贸货物混编运输业务等，带动更多适欧适铁货源和产业的集聚，带来更大的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进一步释放中欧班列运能。

专栏 20

中欧班列（赤峰号）常态化运营专项

1.推动“五定”开行。积极对接国铁集团，争取纳入中欧班列统一的运行时刻表，推动实现定地点、定时间、定线路、定车次、定运价运行。

2.促进贸易便利化。加快综保区申建进程，推进大通关建设，健全口岸功能，并加强与天津、锦州、满洲里、二连浩特等口岸的区域通关合作。

3.开展多式联运。推进铁海、公铁联运的基础设施和软环境建设，依托保税区和跨境电商平台，加快沿线海外仓、集货分拨中心和配送网络建设，强化与天津港、唐山港、锦州港、大连港、葫芦岛港等重要港口业务合作，发展互联互通多式联运物流枢纽节点，建设内陆无水港，建立蒙东地区大宗物资智慧供应链服务平台，着力打造国家和自治区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快速形成区域性产业资源和物流资源集聚区。

第九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第一节 强化组织保障

建立由分管市领导为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明确工作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加大统筹协调力度，推进各部门之间分工协作、信息共享、监测联动和安全发展。建立上下对接机制，加强赤峰市与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以及通过自治区政府与商务部等国家部委的对接联系，积极争取上级部门工作指导和政策支持，研究解决商务高质量发展过程中的问题，引导部门和旗县区开展好各项工作。

第二节 加强政策引领

争取国家和自治区在商贸流通、电子商务、对外开放等领域的支持政策，强化产业、财税、金融等方面政策的协调配合，形成政策合力。做好政策梳理、宣传工作，确保政策落实落细，提高政策执行效率，持续激发企业活力。强化政策创新，特别是针对企业发展的痛点、堵点，综合运用财政、金融、保险等手段，研究出台有利于商务发展的政策措施。密切结合实际，积极争取政策在重点区域先行先试，引领商务创新发展。

第三节 优化要素支撑

强化人才支撑。加强商务系统干部队伍建设，持续提高商务干部的能力和水平。围绕重点商贸项目，着力引进电子

商务、商贸流通、冷链物流、对外经贸等对赤峰内贸流通和开放型经济发展有重大支撑作用的优秀人才。实施人才柔性引进办法，落实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强化资金支持。积极争取国家和自治区政府的财政支持力度，加快落实和完善财政支持措施，切实保障龙头企业、重点项目的资金投入。支持银行等金融机构用好用足金融政策，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加大对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的资金支持力度。**保障用地需求。**加强与自然资源等部门的协调，优化土地资源配置，加强对商贸流通等领域重点项目的用地支持，支持依法使用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发展流通业，建立“退城入园”和低效工业用地退出机制。鼓励企业盘活利用已有存量土地，充分利用旧厂房、闲置仓库等设施，集约高效使用土地资源。

第四节 强化项目落实

建立商务高质量发展项目库，积极谋划储备重大工程项目，实施领导负责制，抓好重大项目建设。围绕重点项目，细化制定实施方案，明确任务分工、责任主体、时间表和路线图，确保规划有效实施。完善项目实施情况监测和评估机制，健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分级分类落实工作督导。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常态化管理和监督，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建立信息公开和传递机制，及时通报相关工作进程和服务内容，加强社会力量参与监督。

附：“十四五”商务发展重大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性质	起止年限	总投资 (亿)
城市商业综合体类项目（8个）					
1	中国府城市综合体商业楼建设项目	占地面积 5.976 亩。建筑面积 7968 万平米。功能：商厅、商场、超市、停车场。6 层商业楼一栋	续建	2021-2023	1.8
2	宁城县金三角时代广场项目	项目占地 193 亩，总建筑面积 33 万平方米，其中商业面积 12 万平方米，住宅 13 万平方米，地下停车场 8 万平方米，地下停车位 1000 多个，建设集金融、商务、休闲、购物、餐饮、居住、文化娱乐等业态为一体的城市综合体。	续建	2019-2022	11.11
3	巴林左旗新城区商业广场项目	占地面积 56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500 平方米，主要建设超级商场、百货店、专卖店、地下停车场等主体工程。	储备	2025-2026	1.5

4	翁牛特旗红星美凯龙商业综合体招商项目	面积 150-200 亩，预计总投资 5 亿元。建设生活购物超市、商业步行街、特色小吃街、休闲娱乐街，集生活、购物、娱乐、餐饮、住宿等功能为一体的商业综合体。	储备	2024-2027	5
5	赤峰鑫秦商贸有限公司商业综合楼 (蒙东能源大厦)	项目位于悦珑府东侧、应昌街西侧、和美南路南侧，占地约 9 亩，建筑面积约 2 万平米，建设一栋商务综合楼。	储备	2023-2024	1.2
6	宁城县居然之家项目	占地 80 亩，建筑面积约 40000 平方米。在高铁片区，居然之家综合性商业项目致力于打造一个集商贸、家居、写字楼于一体综合商业项目。为顾客提供家具设计和装饰、装饰材料、家具及家居饰品等“一站式”服务。	储备	2024-2025	3

		计划总投资 2.027 亿元，分三年实施。投资 1 亿元建设王府特色 宽窄商业街，建设用地 50 亩；投资 200 万元建设王府狩猎场，建 设用地 10 亩；投资 0.5 亿元建设后花园度假谷，建设用地 60 亩； 投资 500 万元，建设王府动物园，建设用地 6 亩；投资 50 万元建 设花卉种植园，建设用地 200 亩；投资 20 万元建设游客接待中心， 建设用地 2 亩；投资 100 万元建设停车场，建设用地 30 亩；投资 600 万元建设敖包文化广场，建设用地 30 亩；投资 800 万元建设 十三敖包群，建设用地 50 亩；投资 200 万元建设锡伯河漂流，建 设用地 5 亩；投资 1500 万元建设保鲜库及包装箱加工企业建设， 建筑面积 3 万平方米；投资 1300 万元建设乡村餐饮、民宿建设工 程，建设用地 30 亩。	储备	2024-2025	2.03
8	元宝山区平庄高铁站特色商业区	占地面积 1350 亩，建筑面积 40 万平方米，建设特色商业区。	储备	2024-2025	10
酒店及商务中心类项目（4 个）					

9	喀喇沁旗和美总部经济一期商务综合楼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位于临潢大街东侧，和美四路南侧，总建筑面积 6.65 万平方米，建设商务综合办公楼 4 栋。	续建	2020-2022	2.11
10	翁牛特旗沙湖湾大酒店民族婚俗康养健身综合体项目	该项目建设地点为翁牛特旗乌丹镇海拉苏大街金色港湾 C 区。规划用地面积 9898.11 平方米，建筑面积 60057.93 平方米，建筑高度 47.7 米。主体结构为地下一层地上三层，局部 6 层（13 层）；框架结构，使用年限为 50 年。配套建设水、电、暖等基础设施施工程，供暖方式采取空气源供暖。	储备	2023-2025	1
11	宁城县高铁片区特色商务旅游综合体项目	占地 160 亩，选址高铁站南侧，建设集文化娱乐大型会议于一体的商务酒店一栋 20000 平方米、休闲和儿童娱乐场所 10000 平方米、旅游服务大厅 1 处 10000 平方米、特色旅游产品市场（特色文化服饰、特色产品等）1 处 9500 平方米。	储备	2023-2024	4
12	宁城县去吧商务综合体建设项目	占地 42 亩，建设 4.5 万平米的商业写字楼，其中小微企业孵化创业办公基地 3 万平方米、商务综合楼 1 万平方米、研发中心 5000	储备	2024-2025	2

		平方米，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等基础设施，引进 100 家中小企业。			
--	--	----------------------------------	--	--	--

现代商贸服务业类（10 个）

13	林西岳各庄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计划总投资 1.5 亿元，占地面积 150 亩。项目土地出让手续已经全部办理完成。项目分二期进行，其中，一期工程主要建设交易中心配套硬件设施，包括批发大厅、仓储用房、配套商业区、办公用房。二期工程计划在一期工程结束后进行建设，主要建设商务酒店一处总建筑面积约 14000 平方米，建设住宅区 85000 平方米。	续建	2019-2023	1.5
14	克什克腾旗中小企业创业园	占地面积 596 亩。建筑面积 2 万平米。建设农机产业园、汽车产业园、物流服务区等	续建	2021-2023	3
15	喀喇沁旗大洲·创客产业园	占地面积约 103 亩。拟建设地标性赤子创业产业园及配套项目，包括创业孵化中心及商务办公及配套商业等，发挥“以城带产”作	新建	2022-2025	5

		用。总建筑面积约 12 万平米。			
16	赤峰雨润农产品物流交易配送中心 建设项目	项目占地面积 18181.5 平方米，建设面积 16279.8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及与之配套的水、电、管网等基建工程，购置相关制冷设备 102 台（套）。规划建设地上冷库二期及设备、果蔬类大棚、蔬菜水果交易大厅、大数据中心等。	续建	2013-2023	10.02
17	红山区瑞银·数商大厦	占地面积 12 亩，建筑面积 5 万平方米，功能区分布：网络直播基地，小企业总部，众创空间。	新建	2022-2023	3
18	红山区智慧大厦直播中心项目	规划占地 9.5 亩，建筑面积 5.3 万平方米，功能区分布：网络直播基地，小企业总部，众创空间。	新建	2022-2023	2.5
19	内蒙古东冉电力风电产业服务中心 项目	总占地 170 亩，建设办公大楼 9000 平方米、标准化库房 5000 平方米、风机齿轮箱专业检测维修生产线、大部件更换检修车间 5000 平米，建设集销售洽谈、售后维修服务、融资债权租赁、设	续建	2021-2025	6.7

		备大件运输集散、仓储、配件销售等所有业务板块于一体的一站式综合服务园区，打造专业化、智能化、规模化，连接东北、华北地区重要的风电工程机械装备大件物流园。			
20	克什克腾旗上站桥汽贸服务中心	占地面积 300 亩。建筑面积 2 万米。仓储、场地、办公用房、分拨中心、配送中心、信息服务平台	储备	2024-2025	2
21	赤峰牛家营子蒙中药材加工仓储交易中心综合建设项目	建设蒙中药材加工车间、仓储库、质量检测中心和信息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 39200 平方米。其中，建设蒙中药材加工车间、冷藏库、阴凉库和常温库 38000 平方米，配套设备 40 台（套）；建设蒙中药材质量检测服务中心 800 平方米，购置检测仪器设备 45 台（套）；建设蒙中药材信息服务中心 400 平方米，购置计算机等网络服务设备 15 台（套）。	储备	2023-2024	2.08
22	喀喇沁旗和美特色商业服务中心	占地面积 95 亩，总建筑面积约 22 万平米，建设城市商业综合体、商务办公楼、商业街等。	储备	2024-2025	5

专业市场类项目（15个）						
23	大东北专业市场项目	项目规划占地 315 亩，建筑面积约 42 万平方米，建设商场、独立商铺、电商平台、网红直播、智慧酒店、物流仓储及配套住宅。	新建	2022—2025	20	
24	巴林右旗新亚行国际商贸城建材家居、五金机电专业市场项目	用地面积为 46094 平方米（69.14 亩），总建筑面积为 56050.28 平方米，新建 15 栋商业楼及附属工程	续建	2020-2022	3	
25	巴林左旗商贸区建设项目	占地面积 500 亩，建筑面积 20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建设综合农贸市场、农机专业市场两大商贸市场。主设市场设批发区和零售区。	新建	2022-2025	2	
26	巴林右旗新亚行国际商贸城汽修汽配专业市场项目	用地面积为 29610.56 平方米(44.42 亩)，总建筑面积为 30396.74 平方米，其中：商业建筑面积 30007.67 平方米，均为地上建筑；设备房建筑面积 389.07 平方米，地下一层，新建 7 栋商业楼及附属工程	续建	2020-2022	1.52	

27	林西国际万商城汽贸城建设项目	占地面积 300 亩，规划面积 20 万平方米。建设汽车维修总部、汽配市场、物流配送市场等设施。经营业态划分为：汽修区、汽贸汽配区、五金机电农机区、管材建材区等，在功能设置上，集“保养维修、产品展示、批零结合、仓储物流、网上交易、调度运输”六大功能于一体。建商厅 13 栋 130 套，入驻经营汽修商户 40 余家，逐步引进二手车交易、五金建材、仓储物流等企业入驻。	续建	2019-2024	5
28	喀喇沁旗和美汽贸城二期	占地面积约 80 亩，引进汽车企业 8 家，总建筑面积约 8 万平米，建设汽车 4S 店及配套附属用房等。	续建	2021-2024	4.8
29	宁城县国际万商城项目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243 亩，建设综合商贸城一处，总建筑面积为 25 万平方米，其中五金机电区 2 万平方米、农机配件区 3 万平方米、农业物资区 2 万平方米、汽配区 3 万平方米、汽贸区 2 万平方米、管材和建材区 3 平方米、物流配套区 5 万平方米、生活配套区 5 万平方米及附属设施建设（一期的小二期工程占地面积	续建	2019-2023	7

		71.54 亩，建筑面积 5.28 万平方米。2022 年计划建设商业服务配套中心、五金、机电、汽贸、家居、建材主体工程。)			
30	敖汉旗金汇万家农副产品综合批发市场	建设内容：农贸市场批发零售交易区、食品加工区、小米展区建设及设备设施,冷链建设，垃圾转运站等。建设规模：农贸市场总面积 33,267 m ² ，其中批发区 13,100m ² ，零售区 20,167 m ² 。食品加工（小米展示）面积：10,722 m ² 。	续建	2018-2022	1.93
31	宁城县建材专业市场	占地 65 亩，建筑面积约 28000 平方米（厂房 26000 平方米，办公楼 2000 平方米），市场将主要经营钢材、木材、工业用材、民用建筑材料等。主要为现代物流理念与市场经营相结合的经营模式市场，钢材现货交易市场聚商检、监管、产品贸易、仓储配运、综合管理五大功能。形成具有一定规模的"生态环保型、管理集中型"的贸易生态市场园区。	储备	2024-2025	1.2

32	克什克腾旗字山后工业物资专业市场	占地面积 200 亩。建筑面积 3 万米。管理用房、电商平台、仓储物流库房、加工车间、商铺等基础设施约 1.5 万平方米及围墙、停车场、水电路配套设施	储备	2024-2025	3
33	蒙东再生资源专业市场	占地 400 亩，建筑面积 13 万平方米。主营汽车拆解、汽车修理、电器拆解、二手车及二手物品交易、废旧回收、建材租赁、建筑机械租赁、宠物医院、宠物市场等	储备	2023-2027	5
34	松山区中国北方农产品交易专业市场	占地 700 亩，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农产品深加工、冷链仓储、冷链运输交易市场	储备	2024-2025	5
35	松山区中国北方活畜交易专业市场	占地 500 亩，建筑面积 4.5 万平米。活畜交易。	储备	2024-2025	2
36	和美临港经济区专业市场项目	利用赤峰云铜、远航水泥企业退城入园腾出土地，建设交易大厅、仓储库房、电子交易平台等，完善市场配套设施建设。	储备	2023-2025	2
37	阿鲁科尔沁旗商贸物流集散中心(产城融合专业市场建设项目)	建设产城融合专业市场，市场占地 100 亩，建筑面积约 3.4 万平方米，主要经营业态为物流配送、钢材建材、日杂批发、农资、	储备	2023-2025	3

		装饰装潢、家居灯饰等。			
城乡冷链物流及农贸市场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7个)					
38	克什克腾旗经棚镇农贸市场及冷链物流集散中心	占地面积 200 亩。建筑面积 4 万平米。销售大厅、摊位、仓储、场地、冷藏冷冻仓储、办公用房、加工包装设备车间、分拨中心、配送中心、信息服务平台	新建	2022-2025	2.1
39	阿鲁科尔沁旗商贸物流集散中心(冷链物流配送中心暨智慧中央厨房配餐中心)	建设冷链物流配送中心暨智慧中央厨房配餐中心，中心占地约 200 亩，建筑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中心设置大宗食材配送中心、中央厨房配餐中心、城市共享食品加工中心、10 万吨冷库保鲜平台以及相关食品安全和智能物流信息管理系统等，配套建设交易中心、服务中心、维修中心等附属设施。	储备	2023-2025	6
40	巴林右旗冷链物流及冷链仓储项目	项目拟占地面积 36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000 平方米，冷藏运输车 12 辆，用于冷链物流运输及仓储。	储备	2023-2025	1.2

41	赤峰农合天下公司冷链物流仓储	建设农畜产品冷链保鲜仓储设施。	储备	2023-2025	2
42	赤峰市铭旺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冷链物流建设项目	在现有 1.8 m ² 冷露基础上开展高低温冷库建设工程继续建设，完善高低温冷库建设（制冷设备工程），需进一步继续完成蔬果蔬、肉类、乳制品冷链物流追溯系统和监测工程配套建设。	储备	2024-2025	1.8
43	宁城农产品冷链物流现代食品产业园	项目总投资 13.47 亿元，占地 1044 亩，总建筑面积 427914 平方米。（2023 年计划进行一期建设，总建筑面积 214476 平方米。主要建设商业服务配套中心、中国茄子展示交易中心、中国番茄展示交易中心、中国辣椒展示交易中心、中国黄瓜展示交易中心、农资农具展示交易中心、一站式展示交易区、数字化信息中心、种业研究所、冷链智能云仓等）	储备	2023-2025	13.47
44	林西县农产品田头仓储冷链物流建设项目	300 吨蔬菜冷藏库 15 座、500 吨蔬菜冷藏库 18 座，7000 吨气调保鲜库 3 座，1600 平方米电商综合营业厅 3 处，中型冷链运输 25 台、蔬菜分拣机设备 20 套、蔬菜育苗工厂 10000 m ² ，及其配套设施	储备	2023-2025	1.85

		施。			
--	--	----	--	--	--

物流园区类项目（12个）

45	阿鲁科尔沁旗商贸物流集散中心(汽修汽贸物流园建设项目)	汽修汽贸物流园占地约 320 亩，建筑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主要经营业态为大型汽修汽配、仓储、物流、大型停车场、电子商务、生活配套等。	新建	2022-2025	12
46	翁牛特旗铁路货运中心项目	在乌丹商贸物流园区二期规划用地内，规划总占地面积约 500 亩，总投资约 7.25 亿元，建设内容包括铁路货运专用线、铁路货运中心站场、环形路网、办公及商务中心、职工住宅区等。	新建	2022-2024	7.25
47	内蒙古民荣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高标准生态中药材加工仓储物流产业平台建设项目	建设中蒙药材加工车间 49962 m ² ，仓储库 22140 m ² ，技术研发中心 7001 m ² ，产品展示中心 2432 m ² ，管理用房 2515 m ² ，消防水池及泵房 320 m ² ，污水处理 300 m ² 。总建筑面积 84671.96 m ² ，基底面积 63997 m ² ，建筑密度 51.35%，容积率 0.86。购置生产加工检	新建	2022-2024	3.2

		测仓储等设备仪器 450 台（套）。			
48	敖汉旗物流产业园区二期建设项目	物流产业园区二期规划占地面积 4195.5 亩。分为四个区域，九个功能项目区，分别是：1.惠工街、滨河街、惠兴路与迎宾大道中间地段；2.北外环路、兴业路、新工街与迎宾大道中间地段；3.新工街、惠工街与迎宾大道中间三角地段；4.新工街、石虎山路与迎宾大道中间三角地段。九大功能区为：农副产品加工（批发、交易）市场、物流仓储作业区、机动车辆交易市场、家具装饰装潢交易市场、建筑材料交易市场、五金机电交易市场、小商品分拨配送区、综合配套服务区建设。	续建	2021-2025	7.5
49	蒙东国际物流港玉皇集疏运站	1.既有锦赤铁路玉皇站改建工程，里程范围 K256+250-K254+400； 2.新建蒙东国际物流港玉皇集疏运站及相关配套设施。	新建	2022-2023	2.03

50	蒙东国际物流港红庙储运区及拓展区公共仓储建设项目	预计总面积 50 万 m ² 。其中红庙储运区建设抑尘环保罩棚普货区 1 号棚，地块占地 125052.9 m ² ，罩棚占地 6.24 万 m ² ；拓展区将建设规范化煤炭市场，占地 1220 亩，建设抑尘环保罩棚 40 万 m ² ，并完成相关机械设备、绿化、公路等配套设施建设。	续建	2019-2022	1.8
51	翁牛特旗乌丹商贸物流园区二期项目	总占地面积 2260 亩，预计投资 30 亿元。建成后，整个园区总面积将达到 3400 亩，预计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41 亿元、税收 5200 万元、安置就业 5500 余人。初步谋划将乌丹商贸物流园区建设为现代智慧创新产业园区，下一步将推进园区二期总体规划编制工作。	储备	2025-2027	30
52	喀喇沁旗蒙东医药物流园二期工程	占地 73 亩，建筑面积约 9.3 万 m ² ，致力于打造蒙东地区集现代新型医药物流中心、集中式专业医药展销中心、医药研发中心、医药产业孵化中心于一体的现代医药物流综合体。	储备	2023-2024	5

53	蒙东国际物流港玉皇铁路专用线项目（玉皇-马家湾联络线）	新建锦赤铁路玉皇站至平煤专用线马家湾站联络线，线路自锦赤铁路玉皇站东端引出，并行锦赤铁路向东走行，上跨元平公路后折向北，并行元宝山至马家湾联络至马家湾站，线路全长4.856km。总用地约156亩。	储备	2023-2025	2.3
54	蒙东国际物流港智慧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该项目通过系统集成、平台整合，配以GPS监控、GIS地理服务、ASP租赁、RFID射频扫描、无线视频传送、一卡通服务等高新技术，将信息化管理覆盖到园区每个角落、每个控制点，，从而实现物流园区的智能化、机械化、信息化。	储备	2024-2025	1.2
55	蒙东物流煤炭储备基地项目	环保罩棚、站台地面硬化、排水等其他附属设施	储备	2024-2025	2.1
56	林西县现代综合物流园建设项目	占地面积1500亩，与铁路线、新汽车站比邻，拟建设工业品仓储物流区、农畜产品仓储物流区、生活物资物流区、寄递行业物流区等功能区域。	储备	2023-2025	2.5